

47楼207

孔庆东

47楼207

“北大往事”，本来是我计划中的一部长篇的名字，现在忽然有人以此为名编一本书，那我的长篇将来出版时拟改名为《狗日的北大》，以表示我对北大无法言说的无限挚爱。当然，也可以叫《挨千刀的北大》或《老不死的北大》。我先把这些漂亮的名字公布出来，算是霸占一份专利，倘若有人侵犯了我的冠名权，那我将把“北大”二字置换为他的尊名。

现在，特从我的这部巨著中拈出一小节，作为北大百年校庆的一份贺礼。这一小节属于最最平淡无奇的部分之一，因为那些比较精彩的乐章，我是舍不得在这个年头拿出来暴殄天物的。这里讲述的，只是80年代最后几年一条楼道里的一群研究生的凡人佚事，我尽量每个人都讲几句，因为他们中的大多数都与我久违了。我讲讲他们的一些无伤大雅的隐私，不是为了笑话他们，而是以此深深怀念我们共同奋斗、共同忍耐、共同享受、共同消磨过的那段神话般的岁月。

我1983年从哈尔滨考入北大中文系，住32楼416，那段岁月我将专章讲述。现在话说转眼到了公元1987年，我本科毕业。考入本系现代文学专业，跟钱理群老师读研究生，这便动迁到了47楼2072室；

47楼是80年代新建的几幢研究生楼之一，坐落于燕园的南隅。从八卦上讲，属于“死门”，主大凶。不过我当时不懂八卦，相信“人定胜天”。结果终能死里逃生，得今日坐在“生门”这里饶舌。

这几座研究生楼的形象和设施，在当时是颇令学生满意的，体现了党和政府重视知识分子的诚意。每座楼均为六层，每个楼门内的每层分为相对的两个单元，每个单元里有五个或七个宿舍。47楼207单元住有中文、东语、俄语三个系的研究生20人。207是水房和厕所，不过有一次竟收到一封信，寄给47楼的2076号的刘洪波先生，大家以为是恶作剧，便有人拆信阅读。写信者是一位云南小姐，信中含羞带怨地倾诉了对“刘洪波”先生的思念，并说欲近日来京，问刘洪波“既然有窃玉之勇，有没有藏娇之屋”。我们读后齐声谴责这个化名刘洪波的家伙，实在给北大丢脸。那份信后来不知下落，但我始终怀疑“刘洪波”可能就是207中的某个人，这小子在云南偷了点荤腥，既不敢承担，又想留点余地，于是就给人家一个假名假地址。既不会牵连他，他又能看到信，以决定下一步怎么办。207的哥们现在大多已有了妻室，要他们站出来承认大概是不可能了，于是我又怀疑是208的那些哲学系的小子干的。

下面我分别介绍一下207的20位哥们。由于介绍的目的在于报述当日的人文气氛，并不在于为具体的人树碑立传，因此将其真名隐去，姑作假语村言。

先说2071，此室住的是4位东语系蛮子，分为两类。朱、毛二人原系北大毕业生，现读波斯语专业，所以长得跟西亚人没什么两样。老朱高大肥硕，活像一架立起来的波音747，头脑聪慧，谈吐诙谐，性格憨厚。他吃饭用的家伙叫饭盒不如叫钢盔。由于经常游泳，加上谦虚，所以有些驼背，估计砸直了的话，能有1米9。此公家住北京，不常住校，来则必到我处谈笑一回。四面敬烟，八方借火，人人乐于调侃，惟其臀下之床板嘎嘎作响。毕业时多数床板有裂纹，盖皆蒙老朱之赐也。老朱常穿一件滑雪衫，装束严整，尤其冬天戴尖帽穿厚靴，推门而入时，活赛中东恐怖分子。别看他乐乐呵呵，在学习上实则律己甚严，除了英语、波斯语，还会法语，好像还会什么语。于是后来就娶了个法国妻子，看上去很贤淑。到法国干了几年，现在又回到中国为促进中法友谊而辛勤工作。我和老朱在一起开过很多玩笑，特别是1989年秋天他讲的那些笑话，永远留在我的记忆里。

小毛姓毛名嘉，自称山东人，但任何人一眼看去，就可断定他是个胡人。我几次开玩笑，劝他问问母亲年轻时有没有穆斯林朋友。毛嘉不到1米7，但体格匀称结实，体多毛，因此酷爱到游泳池去展示，不舍昼夜。他发现我肚皮发福之后，兴奋异常，积极带领我做仰卧起坐，并引众人围观。后来又非要指导我游泳，我提出每次游泳前必须给我买一个大磨坊长面包加一瓶可乐，他一口答应，但只兑现了一次。其余的我都记了账，

要他一并连本带利偿付，他总是答应，至今仍在推脱，每次国际长途中，这都是必涉的话题之一。

毛嘉是全盘西化的受害者，除了爱游泳，还爱打网球，做健身。他的嗜好全是资产阶级那一套，比如说听交响乐，一盘接一盘，还很讲究版本。我原来对交响乐只是听着

玩玩，后来看他实在孤单可怜，就有时陪他听听，条件是他去买二斤鲜草莓，洗净摆好。他的欣赏水平当高出我许多，但表达上不如我，我对老柴、老贝、老莫的评析每每令他大笑之余加上一句“没错儿”。他送给我一盘《欢乐颂》，那是在我很需要力量、很需要友情的时候，我常常听。

毛嘉还爱汽车。没事儿就画汽车解闷，被我怒斥为“手淫”。所以后来我一看见他画汽车，他立刻塞进抽屉，羞涩地说：“手淫，手淫。”然后加一句：“他妈的！”

毛嘉有洁癖，百事干净。特别是一天到晚洗衣服。他在一个盆里洗一件，其余的泡在另一个大盆里哗哗地冲着。我一听见水房里哗哗地瀑布声，就心疼得直愤怒，冲出去喊：“毛嘉！北大的水费都费在你身上了！给我闭上！”后来我不大听见那瀑布声了，原来他专门挑我不在时洗衣服。

毛嘉很单纯，但特别爱听我们这些中文系的胡说八道。他是个优秀的倾听者，一个幽默感非常出色的欣赏家。我和他的许多对话都是扮演某种虚伪的人，既有古典喜剧的情调，又渗透着后现代的反讽意味。用摹仿的方式戳穿各种艺术骗局，是我们共同的爱好。比如我想让他破费时，就摹仿《茶馆》中刘麻子的话说：“咱一共还有多少块现大洋？”看见他点钱时，就说：“你留着这么多同样的花纸有什么用？送我一张留个纪念吧，就要这张四个老头的吧。”毛嘉经常说“中文系的人太坏”，但那语调很像少女说她的男朋友“你真坏！”

毛嘉去伊朗游学一年，我送他一首《满江红》：“小小毛嘉，有几个风流宿愿。一心想，天鹅落地，蟾蜍赴宴。月下联诗惊浴女，花前赏景闻娇喘，更那堪湖畔共吟书，声声软。人之出，性本乱，学外语，吃洋饭。望长城内外，行尸百万。孽畜洗衣真费水，瘟鸡中暑鸡生蛋。待何时还我面包来，年年盼。”毛嘉在伊朗洗了一年衣服，觉得不值得叛逃，就又不羞不臊地回来了，遭到我等一致呵斥。毛嘉说：“那边妇女在外面捂得严严实实，一回家就脱得一丝不挂，看黄色录像。”我们问：“你咋知道咧？”他说：“我亲眼看见她们确实捂得严严实实的。”众人大笑，最后判定他必是在伊朗惨遭蒙面妇女轮番蹂躏，苟延残喘，奔回祖国怀抱。

毕业喝酒那天，毛嘉第一个哭了，头抵在楼道的白墙上，睫毛上挂满了泪珠。他劝我一定要练喝酒，怎么能一杯啤酒就醉了呢？

后来，毛嘉娶了个小有名气的女孩，到英国去工作、读书了。最近来电话问我是否可以用“外国花纸”偿付我的面包，我说可以，但是要加倍。

朱毛之外，另两人是林和吴，都是从部队来的，学越南语。他们本来是应当到老山前线的猫耳洞里审问越南女兵的，不幸中越关系正常化，他们只好到北大来大材小用。刚来时很不耐烦，经常用越南语高喊“缴枪不杀！”后来我在一部电影里学会了一句越南话：“越南必胜！”就天天对他们说，终于感化了二位，他们以后见了我时，便举起V字形的二指说：“越南必胜！”

林吴都是广西人。林长得矮小精壮，大脑门、大眼睛。锻炼身体的方式与毛嘉相反——自我摧残式。他的拿手项目是长跑，从北大跑到昌平。我开玩笑说：“地球是圆的，你一直跑，就能到越南，再跑，就从南门回来了。”每次回来，他都比早上出去时小了一圈，满脸放射着回光返照的神采。然后买一只鸡腿，煮在电热杯里。一觉醒来，又是一条好汉。大家都不甚赞成他的长跑，但很羡慕他的鸡腿。因为我们每月的助学金只有75元，轻易不敢请女孩吃饭。而林吴二位享受中级军官待遇，每月的津贴从部队上成百成百地寄来。可惜他们却不利用这钱去请女孩吃饭，都存起来给了后来的夫人，这大概就是“纪律严明，保障有力”吧。

小林锻炼身体野蛮了点，但骨子里很内秀的。喜篆刻，刻了些“长相思”、“勿忘我”之类的。也学写诗词，与我交流。由他们身上，我认识到，军人的内心实际是很脆弱、很多情的。小林那充满吃苦精神的憨憨一笑，是我不能忘怀的。

吴好像在部队的职位比林稍高一些，所以据说略有些脾气。但我从未感到他有什么脾气。老吴不善与人交流但又渴盼交流，所以经常振作精神，非常潇洒地加入谈笑阵营，最后不得要领，胡乱打了一圈招呼又讪讪而去。老吴常喜穿低领小背心到各屋游走。若

有人讽刺他说话女声女气，他便以胸前黑毛证明他是真正的男子汉。后来我说，唐吉河德的女朋友也是胸前生有黑毛的。老吴说我们是嫉妒他。我们赶紧说不嫉妒，是羡慕，我们恨不能浑身生些个才好。老吴是有些个怕着的，所以大家跟他开玩笑均注意节制。可是老吴并不注意大家的心情。他一进屋就热情地向每一个人问寒问暖，但其实你根本用不着回答，因为当你回答时，他正在关心另一个人。屋子里都是他一个人的声音：“你好！怎么样小伙子？不错吧？”对于众人的笑声，他经常问：“怎么啦？为什么？”后来我对大家说：“老吴再来时，咱们什么也不用说，一齐喊首长好、为人民服务就行了。”但老吴又经常令人望之不似首长，据传他早上醒来时，十二分慵懒地伸出一只黑色玉臂，轻声细语道：“小林，扶我起来！”我想，老吴居然也有这般的黑色幽默，他一定不是一个简单的给人带来的快乐的人，他的内心也别有一番大千世界吧。

2072位于楼道的中心，住着我们四位中文系的。这里是整个207单元的会议室、休息室、娱乐室、吸烟室、饮水室、吃饭室、接待室、收发室……四个人中我自己当然不用介绍了，除了吹牛，一事无成，算个半好不坏的读书人吧。其余三位都是学文学理论的，黄、李和江。

黄是湖南才子，16岁入北大。看去不甚用功，但悟性极佳，每考必捷，象棋和扑克玩得极好，水平与我不相上下而比我细致。我们俩联手打牌，打遍北大无敌手，即使牌运极差，形势极危时，我俩也稳如泰山，能够抓住仅有的机会，反败为胜。当彼之时，长气缓出，四目相视一笑，乐何如哉！李和江联手打我二人，三年之中鏖战不下百次，竟从未取胜！李江二人每每吵闹、时时切磋，终究无可奈何花落去。环视今日北大，再无黄君这般最佳搭档，每次打牌，均思之不已也。

黄从本科时起，混迹于校园诗坛，至研究生时已薄有诗名。时或有天真少女及不天真少女前来叩教。黄神情倜傥，不给予以可乘之辞色。盖其年少心高，且有隐痛存焉。曾有一夜，久不归宿，吾急寻之，见他低头环楼而行，吾强拉之归。平日看他装束；奇特，有嬉皮士之风，实则另一番追求在心头也。我最佩服他的不是诗，而是他对西方小说的通读。我在他那里抢着看了许多西方小说，受益不浅。毕业后，我暂离北大，他继续读博士，竟成为北大外语学得最好的人——把外籍女教师学成了自己的妻子。现在身在美国的黄老弟，你还写诗、下棋、打牌么？

李是河南人，妻室在邢台。老李相貌英俊但呈劳苦之色，生活能力极强，能帮助别人干一切活，办事认真，思想实际。偶而有非份之想，但终于作罢或失败，令人起同情心的一笑，颇类唐老鸭性格。初来时思念爱妻，常写家书。写到高兴处为我等朗读，其中有一句：“我从早到晚、朝三暮四地爱着你！”差点把我们笑死。老李写文章决不涂改，有错字就挖掉，再用小纸块写好贴上去。老李教给我许多生活常识，我看着他那骨节分明的大手，觉得他真像大哥。其实老李身体不如我魁梧，但他身无余肉，每块肉都是能劳动。比如玩哑铃是我的强项，但老李只做一个小臂屈伸的动作，做100次，我也努力做了100次。可老李奋起神威，又做了200次，我不敢做了。老李举着哑铃向众人示威。我知道到了晚上，他的胳膊会疼得要死。夜里他果然在上铺翻来覆去，但却愉快地哼着走调的小曲。

老李回家只要几个小时，所以经常找借口回去，什么封窗户啦、搭炉子啦。但他同时又是个尊重一切规章制度的老实人，我就不时捉弄他。一次他回家几天，我找了个研究生院的信封给他发了封信，含含糊糊说他在北大的事闹大了。他一看信就吓坏了。来了以后听说没事，那种如释重负的快感，人人都感觉到了。

我和老李更近的友谊还在毕业后，这里就不说了。下面说说江。他是广西人，已经30岁了，瘦高、善良，有股仙气，我们便叫他江半仙。每天夜里他负责关灯，但谁也没看见过他是怎样关灯的。总是他说：“别他妈说了，睡吧！”于是就一片黑暗。后来我们知道他是用脚关的灯，所以不用起身。但我留意了许多，也从没看见他是怎样伸脚的。从武侠片里看到一种武功叫“无影脚”，也许两广一带的人都会吧。老江的长辈里有师公一类的人，他自己也会看看手相什么的。他说我要注意“防火”，我的许多坎坷都与火气有关。现在我也常常提醒自己这一点。

老江和老李一样，都是经常倒点小霉、有点小苦恼的人。老江刚来时托运的行李，就被野蛮装卸过。毕业时也在分配问题上无端生了许多波折，但结局是不错的，善人自有天相。他32岁寿辰时，我送他一首七律：“人生相会似飘蓬，难得京华聚客星。卅载风云沉酒底，百年坎坷入沙汀。樽前一吐痴儿怨，身后谁知倩女情。且视仁兄增马齿，老来携手唱青冥。”

老江这种真正的南蛮，总爱吃点精致的。他把我夜里吃两个馒头的事，写信描述给他的夫人。他夫人大为惊诧，觉得馒头这种东西居然能吃两个，而且在夜里，实在是东北人才干得出来。老江总是买小炒，但他的饭量很小，能吃一半就不错了，剩下的便被我们这些虎狼之辈扫掉了。老江高兴时便给我们讲如何吃蛇吃猫吃老鼠，讲捉来老鼠养得肥肥的，一只鼠可换三只鸡，鼠肉一口咬上去，香嫩得赛过西施的舌头……那时大家没什么钱，每次聚餐都记得很清楚。老江现在是广西出版部门的一个领导，到北京来经常请大家吃饭，他还记得有一次孔庆东用一块钱买了一大堆烂梨，大家吃得连梨核都没剩。每次打牌赢西瓜，买西瓜的都是老江老李，吃得最快的是黄，那真是刘伯承元帅说的：“吃一个，挟一个，看一个。”而老江，吃两块就要去撒尿了。说来也怪，老江每晚主张早睡。而他自己偏偏早睡不了，因为他躺下一会儿，便要出去撒尿。撒尿回来先喝一茶缸水再躺下，刚要睡着又须出去……天长日久，老江虽然睡在上铺，但上下床的动作练得十分麻利。有时卖个乖，一条腿就能蹦上蹦下的，仙气十足。可是有一天夜里闹地震，老江一翻身蹦下来，叉开两条鹤腿奔下楼去却发现脚已经摔伤了。

2072的三位兄弟，都给过我很大的帮助，他们的故事是说不完的。现在说说2073。这2073的四位哥们组成了文学专业的一个完整阵容：古代文学的大春，现代文学的大光，当代文学的大力，文学理论的大河。这个宿舍有几个非常显著的共同特色：第一个特点是眼睛都睁不开，一律眯缝着。大春的眯缝给人一种认真钻研的感觉，看东西专注而长久，不看明白不罢休。据说在食堂排在女生后面买菜时，他能把脑袋伸到前面，再侧过去看人家的脸，因此在北大女生中有“老学究”的美誉，大家不以为怪。大光的眯缝是友善，同时具有一种妩媚感。大力的眯缝是器宇轩昂，类似关公的丹凤眼。大河的眯缝是谦卑，眯眼的同时咧嘴一笑，让人人都感到自己是站在高处。

第二个特色是学习外语空气浓。每人头上戴着一副耳机，坐在四个角落唧唧复唧唧，不知道的以为是特务培训班呢。大春原来是中学英语教师，大光的托福考了北大最高分。因此这个宿舍成了当之无愧的“英语角”。

第三个特色是基本不打水。每个宿舍都有自己的“打水体制”。比如我们2072是无为而治式，谁有工夫谁打，一次打满4壶，人人自觉，壶壶不空。2073是轮流值班制，每人负责一天半，四人共计六天，星期天轮空。这样每人只要挨过自己负责的一天半，就净等着喝别人打来的水了。所以，一到值班之日，那位老兄便到2072来喝水，其他人没水喝，更要到2072来。老江曾多次反对他们这种无政府主义创举，但结果是引起别的宿舍也来“利益均沾”。有的哥们端着茶缸进来，一捡起壶是空的，顿时很气愤：“你们也太懒了，快去打水！多打几壶，我喝完茶要吃方便面，一会儿还要泡脚。”好在47楼离开水房很近，提4壶水上4楼也不失为一种锻炼，所以打水、喝水也成为2072的谈笑素材之一。

大春的年纪仅次于老江，也30多了。这位北京老兄多才多艺，有学有识，这样的人不能成为我们社会的栋梁，实在令人叹惜。大春在中学任教多年，对学生极好，学生家长很感激他，说一定帮他调动工作，不再当老师了。大春百感交集，决心考来北大。对文革及十七年文学艺术的熟稔，使他与我经常有共同的话题。大春精力充沛，怀着一种“向四人帮讨还青春”的激情，他把日程排得满满的，一天听8节课是常事，有时甚至听10节，晚上归来还要到2072总结他一天的收获。大春头脑清晰，逻辑性强，两个小时的讲座，他用20分钟复述得条分缕析。因此很多讲座我们不用去听，只等大春的概括就行了。无论你请教大春什么问题，他开口就说：“你记着，就这么两条……”他有本事把任何事都总结为两条，因此我给他取了个外号叫“两条”。大春听完讲座一定要再三追问主讲人，有时问得人家捉襟见肘。有一次李泽厚讲演，我听说有两个学生一直追问到海淀。我说那两个学生肯定一个是贺照田，一个是 大春！后来别人告诉我正是。大春做事永远有计划、有理论根据，但又不枯燥，很有幽默感。那时我们关心他的终身大事，他总是说：“没问题，这个学期拿下来！”到了最后那个学期，真的拿下来了，他找了一个小有名气的女博士，因此我们戏称他为“博士后”。

大光的外语好，所以西化思想也比较严重。经常宣扬资产阶级生活方式，特别主张女尊男卑，令我等封建余孽不能接受。我们一般人总喜欢表现自己是男子汉，而大光虽然身材魁梧，却勇于表现软弱的一面，甚至故意以女性姿态来搞搞幽默。比如他经常悠悠地说：“我这几天身子不大舒服。”一次在31楼西面打羽毛球，一球击出，大光没有接住，仆倒在地。他抬起头来说：“我一看你向我扑过来，我就知道一切都完了！”大光还不时捉弄老李，用兰花指点着老李的鼻尖说：“你这个小白脸！”老李特制布帘

一幅，挡在座位外。大光探头进去，吓得老李要死要活的。我与大光同专业，常一起探讨。在老舍研究方面，我受他很多启发。大力也是校园诗人，与黄一起，号称“北大双壁”。大力与我同窗十载，可述之事甚多，这里干脆省略。研究生三年岁月中，他遇到一件十分伤心之事，但他挺了过来，表现得很有气度。那段时间他经常来2072，谈谈笑笑的气氛，相信对他不无裨益，

大河是最能吃苦耐劳的那种人，刻苦生活，刻苦学习，刻苦锻炼。北大有很多银杏，我们只知赏其美色，而大河捡了很多银杏果，晒干了卖给药店。我曾和他比赛用十个指尖做俯卧撑，他输给我两个。但从此他一连许多天趴在地上苦练，看着他颤抖的十指，我说：“别练了，我输了。”

大河是懂得幽默并创造幽默的。有一次他看我写的打油诗“撒尿东篱下，悠然见南山。南山不知北客愁，一味冒青烟。”大笑之余，他说这诗不是无聊之作，里面是有寄托的。还有一次他实习讲课，用他那掺有河南味的西北口音讲小说人物语言，讲到女主人公对男主人公说出了：“惊天动地一句话”，大河伸着一根手指头，眯缝着眼睛说：“我要你要我！”大家笑不可止，一连传诵了好几天，

2074住的也是四位中文系硕士生。民间文学的陈，语言专业的叶、张，古文献专业的马天水。

陈热情随和，知识面广，尤其熟知二战史。战争与革命，是我与他的日常话题。在许多历史细节上，他记忆得非常清楚。老陈有一个口头禅“疵毛”。好像很多场合都能用，表示不满也说“疵毛”，表示很有意思也说“疵毛”。所以我有时候干脆叫老陈“疵毛”，说：“疵毛真疵毛”。

叶是踏实肯干又不失聪明的东北人。他是我的围棋老师。我自幼下象棋、军棋、跳棋，叶为我讲述了围棋所包含的至深至广的人生哲理，于是我开始看棋书、棋谱，毕业时居然受两子侥幸胜了他一盘。现在围棋已经成为我最大的人生乐趣之一，虽无时间下，也关心围棋赛事。有一次居然胜了一位业余四段，虽然他未尽全力，我也确实感到自己棋艺的提高，围棋对我的学术研究和整个人生都产生了深深的影响。

叶常常是我们2072来得最早去得最晚的来客。有时我们没有起床他就来了，有时我们躺下了他才走。我俩下棋时，有时会被老江驱逐出去。他似乎是个不会发怒的人，所以大家总拿他开玩笑。我也曾把一个酒瓶塞进他的被窝里，或者把他的夜宵藏起来，他有时就无奈地笑笑。像他的棋风一样，平正、扎实、讲道德。我很想退休后找他做邻居，每天一盘棋，下到日偏西。

张是2074的潘安，眉清目秀，皮肤白里透红，每天练哑铃，另外还要喝点葡萄酒，吃点什么补品。舞跳得最好，比黄要正规，又比大春活泼。与张的几次交谈，促使我反思做学问的意义问题。我发现，即使在同样的条件下，人也可以有很多选择。那时我正在写一篇萨特评传，我用了很长时间去思考关于自由的问题。子曰：三人行，必有我师。我想：每个人都可以是我的老师。

马天水所学的专业是颇有些夫子气的，但这家伙却十分诙谐，属于调皮捣蛋的夫子。安徽风台人，那里当年闹过捻子，所以不大安分。人不高，但肉极瓷实，掰腕子罕有敌手，我须用一只半手方能按住他。常与叶等去踢球，故而总爱动手动脚的。夜里饿了，便喊：“谁有方便面？”找到一包面，再找到一个饭盒，到2072的电炉上一煮，再加上老江剩下的半个小炒，边吃边呕嘴说：“快活，他妈的，快活。”吃完把盆一放，扬长而去。他经常找我和毛嘉调侃。我和马天水用山东口音为毛嘉说媒，叫毛嘉“闺女”，让“她”嫁给一个叫刘瘸子的财主，说人家刘瘸子一张口就给了一头大青骡子。天长日久，全楼的人都模模糊糊地知道毛嘉跟一个叫刘瘸子的人有什么瓜葛，弄得毛嘉哭笑不得。

夏天的夜晚，我和马天水、毛嘉经常爬到楼顶去玩。楼顶偶尔有弹琴或恋爱的：一般都很安静。四望灯火明亮，爽风徐来，和天水不断讲着各种笑话、双关语，讲得毛嘉芳心乱跳，又想走又想留，一副半推半就的样子。毛嘉给天水起了个外号——“恶棍”，见面就说：“这恶棍！”一天夜里，我迟一点上去，见他俩站在楼边，面对48楼，我喊了几声都不回答。我走上去一看，原来48楼6层的一间水房里，一个大姑娘正在洗澡。我们三人扯开喉咙“嗽吸”地起哄，那姑娘听见声音，竟然转过身来，面对窗户，动作故意分外夸张。这一下，我们全都晕菜了，立刻溃不成军，逃到一边也。天水说：“妈妈的，成何体统。”毛嘉：“肯定不是北大的。”我们本来是上来联诗的，这一下都沉浸在奇观中，于是装出一副假道学的样子，大骂一通世风不古。天水平日里最爱摹仿阿

Q的一句：“女人……妈妈的。”此时他说了很多遍。

此后一连多日，天水夜夜都要上楼顶，说是“太热，妈妈的，凉快凉快”。我对毛嘉说：“你知道守株待兔的故事吗？”毛嘉说：“知道。从前有个研究生看了一回脱衣舞，从此就天天不读书了，天天去守候着，结果节目再也不演了，学业也荒废了。”我俩天天在水房摹仿电影《铁面人》中的台词说：“戏早都收场了，你还在这儿谢幕！”天水怅惘地说：“不演了，妈妈的。”天水有一习惯动作，一拳捶胸曰：“我恨！”此时，不禁做了一遍又一遍。此事便是我赠毛嘉词所云：“月下联诗惊浴女。”

真正的联诗集中在毕业前夕，那时因为找工作不顺，人人苦闷。我们找了一个大本子，用毛笔在上面写打油诗以移情泻恨。天水是写打油诗的高手，几乎每天都来涂抹一气。其实，越是像天水这样外表嬉皮的，内心感情越丰富，我反复向毛嘉论述了这一真理。天水从中也别有一番隐痛，最后也只有自我解嘲地捶胸顿足说：“我恨！”毕业时他哭了。我曾为毛嘉讲过金庸的《天龙八部》中的四大恶人之一的南海鲜神岳老三，我说这是个非常可爱的恶棍。天水身上就有岳老三的影子，当然是说性情，在导向上，天水绝对是一流的。

2075住的人比较杂。两个中文系的：语言专业的娄阿斗、当代文学的小叶丹。一个东语系的胡传魁，还有一个俄语系的吴用。

娄阿斗精明而秀气，外语和电脑俱佳。他做北京土语的语音分析时，我曾帮他鉴别。他是理工科出身，考虑问题理性线索极强，做任何事都有明确的目的和程序，注意搜集保存材料，注意合理分配时间。也听音乐，用电脑自己设计信封。他的电脑还为我算过命：“得宽怀来且宽怀，何用双眉锁不开。若是中年命运济，那时名利一齐来。”

小叶丹是有妻室的，不怎么住校。说话有点结巴，故不太与大家交谈。但我发现他与夫人说话时非常流畅。而有的人在夫人面前却结结巴巴。心理因素的力量大矣哉！

小叶丹是207个子最高的，有点驼背。但是瘦，故我给他的外号是“摸着天”。小叶丹说话少但并不冷漠，乐于助人，是个善良的大个子。

胡传魁很魁，脑袋和身子都是方中带圆，总是笑着说话。他经常穿着蓝白色的旧工作服，讪讪着两只油污的大手，到处干活。他最爱干的活是收拾自行车，天天擦洗、膏补，把车伺候得舒舒服服。47楼人人都见过这位身穿工作服的师傅在楼下按着车子大干的情景，这几乎成了47楼的一景。除了自己的车，别人的话他也乐于帮着干，他有一整套劳动器材，人不闲着。他若出门，十有八九是到导师或老乡家干活了。在为他人服务中，老胡得到了莫大的满足，他说：“咱们楼道的彩电，是我从研究生会搞来的！”说时充满了自豪。我给他取外号“笑面虎”，他颇不满意：“我这么善良的人怎的是笑面虎？”我说：“‘笑面’就是善良有意思，‘虎’就是能干的意思，所以叫笑面虎。”他就用八棱锤一样的大拳头给我一下。

吴用是我的老乡，是个大黑胖子。在他们俄语系是个风云人物，但在207这里，他很随和。他经常跟我或者大春比肚子。夏天穿着条短裤，一座肉山似的踱过来。我管他叫“花和尚”，他憨憨的一笑，他最擅长的工夫是用两个脚趾头夹人的腿肚子，夹住后再一拧，比大鹅还厉害。每当此时，他高兴得如同刚刚拔了垂杨柳似的。花和尚也爱跳舞，他号称只跟他老婆跳，说是熟能生巧。他送给我一句话令我终身受益：“对有些事情要冷漠。”我为此而感谢他。207群英谱到此告一段落。其实207还有许多可歌可泣、惊天动地的故事。不过不能白告诉你，谁要是准备面包或者花纸，再找我联系。最后，录一首1990年毕业前夕写的打油诗作为结束：“同住三载情意长，一哄而散走四方。强忍双泪面含笑，却道天秋好个凉。”

分配狂想曲

本来政府早就打了保票：保证今年的毕业生每人都有一个工作岗位。可这帮哥们儿愣不放心。有的从头一年八月十五就开始窜腾，号称是笨鸟先飞。到了十冬腊月，谁也不敢再冒充大将风度了。精心炮制一份个人简历，尽量暗示出自己是多功能全频道的省油的灯。再附上几篇发表在犄角旮旯的蹩脚文章。梳头、洗澡，借来一身像个人样的外衣，跨上新换了气门芯的坐骑，平头正脸，闯天下去也。

寒假一过，不禁人人肉皮子发紧。形势不妙啊。国家机关不进入，北京户口卡得紧。平起平坐的同学一下子分成了六等，曰：京男，京女，外男，外女，边男，边女。部分蠢种哗啦泄了气。唉，不找了，听天由命，也许碰巧分到国务院当个副部长呢。

这些泄出来的气转移到另一部分狂主儿身上，变成了更加疯狂的生命力。毕业论文先冷冻起来，怀揣一张北京地图，披星戴月，探门窥牖。迎着三月的风，吞着四月的沙，蝇奔在大街小巷。身边涌过一排排车浪，这些都是北京户口的持有者；眼前推来一片片楼群，这里没有俺半寸地皮。北京的街道好像这座城市的血管，可是这些外来的分子却那么不容易被这座城市的细胞吸收。

“我已然被20家单位拒绝了。”

“20家也好意思吹出来？敝人是35家！”

“那你下一家准成，六六三十六，六六大顺哪！”

一次次地从希望到幻灭，在每一天重复上演着。他们熟悉了被拒绝，熟悉了“不”字在中国的各种变体，熟悉了那些僵硬的微笑、和蔼的嘲弄、庄重的侮辱。渐渐地，出门不再抱有希望，没有希望也就不会绝望。

“我看应该把全国的人事处长都集中起来，用机枪突突了。”

“不，要让他们活着，但命令所有单位都不许接收他们。”

楼道里不知何时冒出来一个打油诗社。求职之余，人人都来乱涂一气。渐渐地，主题都趋向找工作的苦辣酸甜，但格调却每旷日下，最后简直不堪入目。兹录两首较为干净的如下：

(一)

要想荣华富贵，
除非狼心狗肺。
起早贪黑跑单位，
挨不完的累，
下不完的跪，
咽不完的泪。
大丈夫钢牙咬碎，
我日你祖宗八辈！

(二)

铺天盖地来打油，
不知死活不知愁，
待到秋来无工作，
卖唱的卖唱，
耍猴的耍猴。

“我看到时候咱们就女生卖唱，男生耍猴。”

“去你的吧，人家女生利用性别优势，早都找到好主儿了你还做什么骚梦呢！”

“咱们男生也可以发扬点优势啊，比如娶了人事处长的小令爱。”

“真是为人进出的门紧锁着……”

发泄归发泄，车轴轳可不闲着。终于有捧回合同的了，什么耗子药加工厂，什么立特灵信息报号外版，什么野鸡大学的凤雏分院，总之是北京户口到手了。剩下那些走投无路的，一天天衣带渐宽，团支部不得不采取监护措施，以防意外。

霹雳一声春雷响，国家机关可以进人了！真是老天有眼，柳暗花明。有几个坐以待毙的摇身一晃，就进了大衙门口。这可把野鸡们气坏了，老子跑了千山万水，换来的好政策，却叫你们坐享了。

于是点灯熬油滚论文。打印、答辩。然后捆行李，喝酒，借着酒劲儿嚎出几串从不轻弹的浊泪。一点人数，除了老婆在外地自愿离京的，差不多都留下了。于是离校、报到，一晃，都成了国家干部。互相一打电话，都不错。本来就打了保票嘛：保证每人都有一个工作岗位。

遥远的高三·八

公元1980年，我初中毕业，考入了哈尔滨市第三中学。哈三中在黑龙江省的地位，比北大在中国的地位还要崇高。因为北大还有其他的大学与之竞争，而哈三中在黑龙江则是“宝刀屠龙，惟我独尊”，别的重点中学一概拱手称臣，不能望其项背的。一名哈三中的学生，比一名“黑大”或是“哈工大”的学生还要受人尊敬。因此，上了哈三中，便油然而产生了一种责任感，仿佛全省三千万父老乡亲的期望和重托，“夸擦”一子就摆

到咱肩膀上了。

我从小就是一个“全面发展”的好学生，各门成绩都很出色。但上了高中以后，面临着考文科大学还是理科大学的选择。这个选择对我个人来说，是不存在的。我有一种很顽固的偏见，我认为理科大学不是真正的大学。我虽然一向热衷学习数理化等自然科学知识，但认为它们的价值只在于为人所用的工具性。“批林批孔”时知道孟子的一句话：“劳心者治人，劳力者治于人。”这句话对我的毒害非常大。我至今都认为理工科的知识分子属于“劳力者”，认为文科知识分子才是真正的“精神贵族”——尽管他们的现实处境是那么的可悲可怜！所以我不知从什么时候起，心里就有一个高考的目标——北大中文系，我觉得那是世界上最好的大学最好的系。但是，在80年代初期，全社会的普遍观念是重理轻文，似乎“爱科学，学历史文化”就是要当陈景润、李四光，社会上流传着什么“学好数理化，走遍天下都不怕”，个别报纸还宣传1985年要实现四化，2000年初步建成共产主义。有的老师听我决心要考文科，而且还是中文系，都无比叹息地说：“唉！这孩子，糟蹋了。”我今天回忆起这恳切的话语，不禁真有点怀疑当初的选择，是不是给国家糟蹋了一个陈景润的坯子。在重理轻文的大气候下，哈三中迟迟不开设文科班，于是我和一些要考文科的同学，与学校展开了艰苦的斗争。“高三·八”不是一个普通的班级号码，那是我们用青春的热血换来的胜利果实。下面我略讲几则与“高三·八”有关的事迹，献给有过类似经历，今天仍然保持着青春激情的老中青朋友。

一、公车上书

高一的上学期一过，开不开文科班，就成为一个争论焦点。其他重点中学，在总体上不是哈三中的对手，便早早办了文科班，集中优势师资和生源，力图在文科上名列前茅。而哈三中严格执行上级关于不许办文科班的指示，名义上是反对偏科，实际上一是有重理轻文的传统，二是作为标兵单位，不敢犯任何错误，三是对文科没有把握，反正办也已经晚了，不如不办，将来高考文科成绩不好，便有了借口，成绩好了，更成为坚持正确路线的典范。这样一来，想考文科的同学，提出了“救亡国存”的口号。我们这些十六七岁的少年，根据所学的那点粗浅的历史，一本正经地把校领导比作昏庸的清政府，认为只有自己起来争取，才能扭转局势，促使当局“变法”。我们分头到各班串联，各班人同此心。就连那些要考理科的同学，也从学校大局着眼，支持我们。于是，我们就发动了一场“文科班运动”。第一，广泛宣传，到处议论，造成一种“民不聊生”的舆论。政治老师讲过列宁的一句话：“没有革命的理论，就没有革命的行动。”第二，向班主任和任课老师口头呼吁和交涉，争取教师的支持，是胜利的最大保障。这里面要注意两点，即对文科教师的绝对倚重和对理科教师的绝对尊重。第三，正式提交意见书，形式分为个人的，各班的和全体的。这项举措我们命名为“公车上书”。

我以个人名义和全体名义，送上了两份意见书，言辞很激烈，还卖弄了不少文采和典故——我的作文得过全市一等奖。郑滨和张欣也各写了一份。当全体意见书签名时，产生了一个让谁签在头里的问题，我记得自己十分狂妄地说：“各国变法，无不从流血始。要出事儿，我先兜着！”便第一个签了。郑滨是个老阴谋家，说这样不好，咱们找几个大碗，画几个圆，都围着圆来签，就分不出先后了。其实我们的种种“阴谋诡计”都是多余，领导上早都知道谁是宋江谁是李逵。很快校长就请我们六位同学去谈话——具体哪六位我记不清了，反正我们既兴奋又紧张，自称是“戊戌六君子”。表面上气宇轩昂，实际上心跳得跟上体育课差不多。

周校长慈眉善目，满头银发。虽然六十来岁了，仍修饰得风度翩翩，一尘不染，看得出年轻时一定是个英俊小生。他平常有两件事特别受到广大同学称赞。一是每天要腰里暗藏一把铁锤和几枚铁钉到各班巡视，一旦发现有活动的桌椅，便掏出暗器大展身手。他从来不问桌椅是谁弄坏的，兴致勃勃地干完，心满意足地离去。所以三中的同学没有不爱护桌椅的，全校内外整洁如洗。后来我到北大看见那么多残桌破椅没人管，便给北大校长写了封信，建议他也买把锤子，可是至今也没收到回信。周校长第二件颇得人心

的事是经常在周末和节假日组织老师们跳舞。那时跳舞还是很时髦的事。小流氓们跳舞时都要郑重其事地穿上新喇叭裤，觉得自己很高雅。正经人跳舞则是思想解放的标志。三中有好几位校长，同学们对他们的分工不大清楚，我们只觉得由周来接见我们，大概是按“人民内部矛盾”来处理，心里说不清是放松还是失望。

周校长带着一种严肃的微笑，你们的要求我们看了。首先，你们的立场是错误的。你们称学校领导为“校方”，请问，你们是哪一方？难道你们不是学校的主人翁、不是“校方”吗？你们甚至还称学校领导为“当局”，请问，什么叫“当局”？是国民党当局还是日本帝国主义当局？咱们学校这座大楼，从前就是日寇的警察厅，赵一曼烈士在这里战斗过，金日成同志在这里战斗过，还有李兆麟将军

我赶紧说，李兆麟将军是在哈一中附近牺牲的，是国民党女特务用美人计把他杀害了，凶手现在还在台湾。周校长说，对，你们可不能忘本哪！你们管我们叫“当局”，让我们多伤心哪！我十四岁就参加革命，一辈子为人民服务，文化大革命都没挨过斗，到今天可好，我成了“当局”，你们干脆说我是刽子手。那多解恨呢！

我们六君子顿时觉得自己是六小人。慌忙向校长道歉，说我们错了，今后一定改。周校长说，凡事都要从大局出发，你们这样一闹，要是上级知道了，就会认为咱们学校领导不力，不够安定团结，你们愿意换校长吗？我们齐说不愿意。周校长说，就是嘛，上级不许办文科班，咱三中不能带这个头。给你们开一个文科班，到高考时，万一你又想考理科了，那不是把你害了吗？学校现在决定，文科班不能办，但是考虑到你们的要求，可以利用一些放学后的时间，开一点文科的选修课，你们要是真心的，就报名选修，其实我看，也没有多少真心的，都是瞎起哄……

底牌亮出来，我们明白了，现在的关键是要先抓住选修课，经过宣传鼓动，报名选修的居然有一百多人，其中一些同学并不是要考文科，而只是想多学知识，我们那时不像现在的学生只认分数，我们是诚心诚意为了中华之崛起而废寝忘食地抓紧一切学习的机会，谁的知识最渊博谁就最受尊敬，所以全校都有一种“耻一物之不知”的精神。可是，选修课的教室被安排在地下室，夏天闷热，冬天酷寒，加上“当局”的分化瓦解，家长的威逼利诱，渐渐地人数少了，教室由两个压缩到一个。我们用鲁迅的话来安慰自己：队伍越走到后来，就越精纯。我们顽强坚持着，互相勉励着，我们坚信“当局”的心也是肉长的。选修班的人数减到六十左右就没有再减过。

又一个零下四十多度的冬天过去了。当冰封的松花江开始解冻，几个在冰面上跳跃的香港人掉下去的时候，我们的“非暴力抵抗运动”胜利了。几位校长都很感动，都说这些学生真不容易，真有骨气，他们考文科一定能考出好成绩。于是，就拆散了原来的8班，成立了一个新的8班——文科班。但是要求我们的理科学习与其他一样，只是多加了史地两门课而已。这样即使上级知道，也不能说我们“偏科”，说不定还要表扬三中呢。

“文科班运动”终于胜利了，但是有好几位大功臣没有享受这胜利果实。比如7班的班长李学军和学委白泉，都是斗争坚决的“死党”。他们本就不想考文科，他们只是为“正义”才挺身而出。文科班成立后，我仍然经常与他们放学后一路回家。8班从此成了一个具有特殊意义的班，而“公车上书”则在我们的生命史上留下颇有价值的一页。

二、十三棍僧

文科班存在的时间不到两年，但在同学的记忆中，却俨然是一个完整的阶段。那是因为我们班不仅集中了全年级的大量精英，而且发生了数不清的趣谈逸事。

首先是干部严重过剩。当过班长和团支书的足够组成一个政治局，班委和课代表俯拾即是。班主任左平衡，右解释，总算草草委任了一届内阁。我们班主任教语文，四十多岁，长得很像那时的影星颜世魁，一张黑脸上布满杀气，永远穿着一身黑色中山装和一双黑皮鞋，拿着一本黑教案，我们管他叫老魁，管他上课叫“黑手高悬霸主鞭”。我跟老魁说，我在初中当过学生会主席，领导这个班，没问题，老魁一摆黑手，你啥也别当，就给我当语文课代表，有事儿我直接找你。后来我才明白老魁的用意，并由此悟得了许多统治之道。10年后我也在北京一个中学当过一年班主任，也是让最可靠的学生当语文课代表。其实老魁很少找我，可我们班同学，尤其是女生，都造谣说老魁待我像亲儿子。我说老魁从未表扬过我，而且还批评过我，都没用。现在回想起来，才明白老魁在重大事情上都是依靠我的，只是感情不外露而已。

文科班虽然内阁整齐，人才滚滚，但班级的实际权力机构，或者说权力核心，是“十三棍僧”。那时电影《少林寺》风靡一时，我们班五十多人，却只有十二个男生，于是加上老魁，就号称“十三棍僧”。别看男生只有十二个，却有六个的成绩排在前十名。即使成绩排在后面的，也各有神通。比如班长田风，英俊倜傥，聪明绝顶，具有极强的组织领导能力，待人谦和仁义，办事成熟老练，文艺体育都是能手，口才又极佳，看过一部电影，他可以从头到尾讲得跌宕起伏，大家都很佩服他。可不知为什么，他的成绩总不见提高，也许是一个人太多才了，对命运就缺乏危机感，区区分数也就不大放在眼里了。

我们十二个男生，一半坐窗下，一半坐在后边。每天嬉笑吵闹，令女生十分痛恨。班里的大事小情，都由男生说了算。其实三十九名女生里头也人才济济，但女生一多，就好比鸡多不下蛋，谁也不服谁，谁也甭想出头，干脆乐得让这帮傻小子领导，自己正好安心学习——我估计这就是母系社会垮台的根源。可是学习这东西很邪门，不专心学不好，太专心也学不好。众女生成天心不旁鹜，出来进去手不离书，口中念念有词，一脸三贞九烈的样子，却大多数事倍功半。比如团支书刘天越，从来不抓团的工作，一大早来到教室，就粘在座位上一动不动，下课也不出去，吃午饭时，她的同桌赵静把饭盒放到她面前，满满一大盒饭菜，她居然吃得一粒不剩，可见她的蛋白质消耗是够大的。我们那时男女生之间相敬如宾，很少直接说与学习无关的话。我和同桌肖麟与她们相隔一个过道，经常旁敲侧击，冷嘲热讽。我对肖麟说：“看，又吃了一槽子。”肖麟说：“已经一上午没出窝了。”刘天越听了，只是低头窃笑，继续背书。可她如此用功，也只能在女生里排进前五名，不具备领导男生的威望。这些该死的男生，上课说话，自习吵闹，一下课就跑出去翻单杠、扔铅球，可是学习就是棒，见解就是高，办事就是灵，而且老师们还喜欢。真不知上帝是怎么安排的。

我们班因为男生太少，所以运动会时要求学校不限制男生多报项目。这下可好，田风和老倪包揽了大部分项目。他们这边跳个远，那边跳个高，刚打破百米记录，又要去投标枪。4×100接力赛老倪居然一人跑了两棒。美国的刘易斯跟他们比，简直是小巫见大巫。女生也不含糊，靠人海战术也拿了几十分。我和肖麟主要负责人事、宣传和后勤，结果文科班在各方面都大获全胜。其他班纷纷抗议不公，但“当局”不予理睬。一个女生跑来报告说，老魁躲在主席台后边偷着咧嘴乐呢。

十三棍僧里，老魁自然属于“恶僧”。其余十二人，用《核舟记》里的话说，是“罔不因势象形，各具情态”。下面举几个例子。我和肖麟是一对酸腐秀才。因为预习功夫好，上课不大认真。练习题发下来时，我俩运笔如飞，往往最先做完。剩下的时间我俩就说笑话，猜谜语，对对子。比如我出个“白面书生吃白面”，肖麟对“花脸武士扮花脸”；他出个“春江花月夜”，我对个“秋水艳阳天”；我出个“自古小人先得势”，肖麟对“向来大气晚逢时”；他出个“庆东操场盗香瓜——可耻”，我对个“肖麟教室偷剩饭——该杀”。其他棍僧也有时参与进来。张欣有一天吃雪糕坏了肚子，偶得一联颇佳：“吃雪糕拉冰棍顽固不化，喝面条泄麻花胡搅蛮缠”。郑滨在地理课上出了个“火山灿灿山有火”，号称绝对，我在化学课上对了个“王水汪汪水中王”，总算给化学老师争了一口气。

郑滨和王老善坐我们后面，经常遭受我和肖麟欺负。郑滨不但学习好，而且极有艺术修养。他的书法绘画都颇有水平，每月都买大型文学期刊阅读，尤其对苏俄文学有深入研究，后来成为北大俄语系的才子。他表面的谦虚温和中深藏着一种充实的自负。我和肖麟就常常以挫伤他的自尊心为乐。我俩翻字典给大家起外号，让大家自己选择页码和序号。郑滨选了几次，都是很不好的字词。有一次叫“郑肱”，“肱”的意思是“大腿上的毛”。此外还有“郑阴险”，“郑攒钱”，“郑麻子”等。有一回到松花江玩儿，郑滨一人远远走在前面，王老善用各种外号喊他都不回头。王老善情急之下，鬼使神差地喊了一声“郑犊子”，郑滨这才浪子回头，从此他又多了一个外号。有一阵我们经常喊他“郑麻子”，当然他一点也不麻，正像张铁叫“张拐子”，其实跑得非常快一样。可是我们班有个女生叫郑绮——后来留在北大党委工作，怀疑我们的“郑麻子”是叫她，通过别的女生传来了质问。我们顿时很紧张，因为郑绮不但不麻，而且是学习最好的女生，温文淑雅，颇受尊敬。我们都为“误伤”了无辜而良心不安。于是我们就怂恿郑滨，说你必须去向郑绮解释：“郑麻子是我，不是你。还有郑阴险也是我，郑攒钱，郑犊子，郑肱，那都是我，跟你一点关系没有。”郑滨听了，格外气愤，死活也不去解释。结果我们投鼠忌器，不敢随便再叫他的外号了。

王老善爱思考，爱发言，但经常表达不清。他有两个外号，“喋喋不休”和“语无伦次”。他流传最广的一句名言是：“来，我给你画个自画像。”他和郑滨受到我和肖麟的捉弄时，就使劲击打我们的后背。后来实在不堪忍受，他们就和后面的老倪老乐换了座，击打我们后背的就变成了老倪老乐。

老倪高大魁伟，会武术，体育全能。在思想上是个大哲学家，凡事与人不同。他经常思考人生社会问题，有点鲁迅式的愤世疾俗，所以常常因思想苦闷而耽误了做习题。他的处世态度是标准的黑色幽默。比如写作文，写到得意处，他就加一个括号，里面写上“掌声”。一直写到纸的右下角，括号里注一句：“有纸还能写”。给板报写诗，他只写了前两句，后两句就写上“平平平仄仄，仄仄仄平平。”他经常怀疑三角形内角和是不是一百八十度以及双曲线为什么不能与数轴重合，他还伪造一些根本做不出来的几何题让我和肖麟证明。他给别人画像，人家说不像，他说：“我就不信世界上没有长这样的！”此话真是深含玄机。由于我认字比较多，他从字典上找了一些难字僻字考我，结果我都认识，他就自己伪造了一些字让我认。我不愿意服输，就胡蒙乱念，老倪非常惊讶：原来世界上真有这些字呀！思想深刻的人往往会被最简单的假象所蒙蔽。

老乐是一个瘦高个，南方人，有点结巴，平时极聪明，但一急躁就会出错。肖麟与他下棋，本来不一定能赢他。但肖麟非要让他一子，老乐被他激怒，就输了。肖麟又要让他两子，老乐气得话都说不出来，结果又输了。输了就要钻桌子，老乐简直要气疯了。

十三棍僧就是由这样一群“坏小子”和“傻小子”组成。不要以为他们无聊胡闹不正经，他们到火车站学雷锋，到马路上铲积雪，德智体美劳都好着呢。后来在大学里，也都能各自开拓出自己的大地，现而今，正为祖国的改革开放大业舞刀弄棒着呢。

三、威猛女生

1998年，流行一首很肉麻的歌，叫《我是女生》。那歌唱的不像是女学生，而像是雏妓。我同龄的那一代女生，虽有愚贤之别，美丑之分，但在人格情操上，真可以做当代女生的国母。

我们班的女生，正好是十三棍僧的三倍。外班叫我们班“娘子军连”，叫我们“党代表”。到了高三，我们成了名副其实的“高三·八”班。

物以稀为贵。我们这些男生被宠坏了，对女生表面上尊重，实际上不放在眼里，直到毕业时，有的男生还叫不全女生的名字。比如有一对同桌，我们就有点搞不清她俩是叫“倪静、宗健”还是叫“倪健、宗静”。这也不能全怪男生。许多女生整天不说话，上课不发言，叫人无法一识庐山真面目。比如赵静，就坐在我们旁边，几乎从未听过她的声音。她的名字，正好可以制成了一个谜语：“走错了，别出声。”真是名如其人。我和肖麟，只好根据她们的表现，把女生分为若干类。最外向的叫做“猛”，“伤”，其次的叫做“玩闹”，最没有印象的叫做“没有”，意思是这些人跟没有一样。当时大概是分封了几猛，几楞，几玩闹，和8个没有。其余的则大都赐以外号。只有像郑琦、刘天越等少数“女生贵族”仍以姓名称之。当然，这些都是男生范围内的黑话。直到现在，有的女生还在打听自己当年属于玩闹还是属于没有。

“头猛”是我们班最可爱的女生，梳着两条小辫儿，虎头虎脑，面色红润。她之所以“猛”，首先是由于她猛于提问。无论上什么课，她必紧拧双眉，时时举手提问，问题十分古怪，往往令老师抓耳挠腮，老师如果答上了，她必追问一句：“为什么呢？”老师答完了“为什么”，她又来一句“为什么呢？”没完没了地追问下去，直到老师张口结舌，宣布要回去“查一查”，下次再答复为止。因为老师们总是声称喜欢学生提问，所以尽管被头猛纠缠得火冒三丈，却敢怒而不敢言，不仅当时要装得和颜悦色，说：“你的问题很有价值”，回去还要翻查资料，准备第二天答复她。下课时头猛也不放过老师，歪着小辫儿拧着浓眉，一直问到下一节课上课才恋恋不舍地罢休。后来有的老师一见她举手，身体就有点哆嗦，假装没看见或叫别同学发言，下课时一闪身，就蹿回了教研室。但这样也不保险，因为头猛还可以追杀到教研室甚至老师的家里。头猛简直成了摧残人民教师的一大公害。后来，头猛又把残害范围扩大到同学和其他班的老师身上，逮着谁问谁。孔子说：“三人行必有我师”，头猛则是“普天之下，莫非我师”。凡是认识她的老师同学，提起头猛，真是哭笑不得。《隋唐演义》里有个傻英雄罗士信号称“头猛”，他连“头杰”李元霸都不怕，于是我和肖麟便把这个绰号“下载”到了高三·八。

但头猛终于遇到了两回挫折。一次是栽在老魁手里。原来头猛十分得意于自己的本事，居然在作文里夸赞自己“每天都能向老师们不耻下问”，这下可叫老魁抓住了把柄。老魁语文课的最大特点就是善于在一细小枝节上无穷拓展。碧野的《天山景物记》，第一自然段有“横亘”一词，老魁每次都能把这个“横亘”讲上整整一节课，所以他以前的外号叫“横亘”。横亘老魁捏着头猛的作文，一遍遍讲着什么叫“下”，什么叫“耻”，然后问头猛“向老师提问能叫下问吗？”头猛说：“不能。”横亘老魁追问：“为什么呢？”头猛说：“因为老师是上，不是下。”横亘老魁再问：“为什么呢？”

头猛说：“因为老师比学生岁数大。”横亘老魁又问：“为什么呢？”头猛说：“因为他是老师，所以岁数大……”头猛终于被问得语无伦次，从此不再迫害老魁。

第二次是头猛向我请教一道立体几何。我因为在批林批孔时得知我的老祖宗说过“唯女子与小人为难养”，从此铭记在心，对待大多数女生常常冷言恶语，授受不亲，这时便简单地告诉她说：“引一条辅助线就行了。”头猛随即就来个“为什么呢？”，我说：“因为有的人离了辅助线就不能活，就跟榆木疙瘩差不多。”头猛听了满脸通红，但仍装着没听懂的样子，歪着小辫儿说：“谢谢你。”从此头猛虽然还来问过我，但态度格外谦卑，不敢再问“为什么”了。

头猛除了猛于提问，在其他方面也生冷不忌。打排球时，她不但拳打脚踢，而且头球也相当猛烈，两条小辫儿飞舞着，好像在练习神鞭。发球时经常胳膊一抡，球就不见了，原来从脑后飞到墙外。一天自习时，她站到讲台前的篮球上，篮球一滚，她摔了个五体投地。爬起来，她拧着眉毛又上去了，结果第二次摔得更重，只见她咬着牙挪回了座位。全体男生窃笑之余不禁微微佩服。头猛确实有一股“欲与男生试比高”的劲头。最后一学期，不少同学都比谁回家最晚，获胜者往往要坚持到半夜。女生当然比不过男生，头猛也不例外。但头猛竟然把她哥哥带来保驾，大有问鼎之势。我和肖麟便怂恿老倪去揍她哥哥一顿，老倪不敢，但总算把头猛兄妹吓走了。后来，头猛一直和我们男生保持着比较友好的关系，在北京读完大学后，回到哈尔滨走进了金色盾牌的行列，她的“头猛”特长真正得到了发挥。

“二猛”也是我们班一绝。她坐在第一排中间，提问的频率和强度仅次于头猛，所以屈居二猛之席。但她另有一个绝招，即上课时目不转睛地盯着老师，仿佛在她的眼睛和老师之间引了一条活动的辅助线，并且随着老师的一举一动频频点头。因此她一开始的外号叫“频频点头”。老师讲课都希望学生有积极热情的反应，但是有的学生没听懂，有的听懂了在思考，还有我和肖麟这样的“不听而懂”之辈，所以二猛的频频点头给了老师极大的满足和信心，老师们都爱叫二猛发言，特别是在头猛举手的时候。数学老师老滕最喜欢二猛，老滕是个朴实乐观的山东大汉，看不透二猛的伎俩，经常随着二猛的点头节奏来掌握上课进度。只要二猛点头，他就往下讲，根本不管其他人听懂没听懂。讲到酣畅之处，老滕对着二猛一个人比手划脚，滔滔不绝，二猛拼命点头，满面虔诚，别的同学不是气得咬牙切齿，就是乐得手脚乱颤，只有头猛始终举着那不屈的手，两条浓眉几乎拧到了一起。

二猛由于点头有术，在学习上占了不少便宜，尤其数学，好几次考试都得了满分，被老滕认为是能考北大之属。二猛自我也感觉甚佳，由经常向同学请教改为经常接受同学请教。可是苍天无情，高考前夕，她家里忽然出了点事，她也因长期点头而得了偏头痛，结果导致高考失利，后来进了一家很不满意的学校。二猛不肯服输，经常跑到京津各大学的同学处倾诉她理想志向，顺便教训一番“小人得志”的老同学。老同学们一方面都比较体谅她，另一方面又比较怕她，因为她慷慨激昂，指点江山，从江青到弗洛伊德，没有她放在眼里的，比头猛的“十万个为什么”还要威猛十倍。只有我可以对付她。我的办法是板起面孔，严厉无情地批评她的狂妄自负，她出于自尊，只有老老实实接受批评，感谢而去。另一个办法是把她介绍给朋友，我自己扬长而去。二猛和我的许多朋友都互留了电话地址，我的朋友们也很佩服我有这样一位才华横溢的老同学。其实我知道，二猛的心中是有着深深的遗憾和哀伤的。

四、不敬师长

我们这一代人，虽在文革中度过童年，却最懂得尊敬师长。我们的尊敬，不是停留于表面的礼貌谦卑，而是发自内心的喜爱和敬重。所以，我们对老师的“敬”，有时恰

恰是以“不敬”来表现的。我们兴致勃勃地观察老师的小动作，模仿老师的口头禅，给老师起外号，所有这些都使老师在我们心中的形象有血有肉，能歌能哭，使老师成为我们一生心目中最可爱的人。

哈三中的老师大多德才兼备，远近闻名。越有本事的人，往往越有性格。我在7班时，语文老师刘国相就极有性格。他讲课精彩幽默，见解独到，倍受同学欢迎，然而他却极不谦虚，讲到高潮，突然大声问一句：“我讲课好不好？”同学齐喊：“好！”他又问：“棒不棒？”同学齐喊：“棒！”刘国相如饮甘霖，越发精神抖擞。有时其他省市的老师来观摩听课，他也不知收敛，甚至更加肆无忌惮。有一回上课前他走到讲台，同学起立，他不按惯例说：“同学们好”，却扬起右臂喊了声：“嗨，希特勒！”这样真诚的老师在中国可以说是凤毛麟角，他给我留下一个终生的启示：做老师，首先要做一个真诚的人。

高三·八的老师普遍喜欢我们十二棍僧，但他们不知道，十二棍僧对他们常常颇为“不敬”的。班主任老魁每天装出一副凶相，不论同学取得什么成绩，他都很少表扬。尤其喜欢训斥女生，还动不动威胁女生说，谁要躲在屋里不上操，或者偷懒不扫除，他就一脚把她踢出去。女生对他又恨又怕，并且因为他很少威胁男生而对男生也增加了仇视。可是到毕业时大家回头一想，老魁一个人也没踢过，一个人也没骂过，多少训斥和“威胁”，都成了有滋有味的回忆。比如一次种疫苗，许多女生害怕打针，窃窃议论。老魁说：“那有啥可怕的？一攥一个！”吓得女生一片惊叫。还有一天下午，我去参加全市语文竞赛，同学们都在自习，老魁故做镇静地踱进来，在黑板上写下一行大字：“孔庆东在全市语文竞赛中获得一等奖”，然后又故做镇静地踱出去，在门口左腿把右腿拌了一个趔趄。我傍晚回到学校，望着黑板上的大字，仿佛看到了老魁的内心。

老滕是个急性子。讲课时一个字赶着一个字，口沫飞溅。又喜欢在空中比画，无论多么复杂的几何图形，都宛如清清楚楚摆在他面前，他在空中左画一个圆，右分一个角，时而说刚才那条线不要了，时而又说现在把A换成A一撇。所以你只要忽略了他的一个动作，就再也跟不上他。他之所以喜欢空手比画，是嫌在黑板上写画太慢。他在黑板上急躁得很，每每写错，写错了就用大袖子去擦。一节课上不到一半，他就浑身都是粉末。同学做练习时，他就巡视辅导，蹭得好多同学一身白末子，以二猛身上最多。老滕恨不能一日之间就让同学掌握他的全部本事，所以对于做不出的学生又气又恨。有一次整整一行女生轮番上黑板也没有做出一道题，包括二猛在内。老滕挥动蒲扇般的大手像绕口令似的说：“你们哪儿也考不上！大学也考不上中专也不上技校也考不上哪儿哪儿也考不上啥啥也考不上！”老滕惟恐我们学习不努力，经常编造一些谣言来吓唬我们。比如说：“这几道题一班同学全都会做，三班同学20分钟就做完了，看你们怎么样。”有时又说：“我到一中和十三中去兼课，最近一中的数学已经超过了咱们，十三中也已经跟咱们差不多了。你们再不努力，就哪儿哪儿也考不上了！”我们向一中一打听，原来老滕在一中说的是：“就你们这个样儿，三中闭着眼也刷得你们一根毛不剩！”，老滕还在外边吹嘘过：三中的肖瞬和孔庆东，做题像飞似的，连理科的尖子都比不上。在老滕的培养下，我们班的数学水平的确很高，而且锻炼出了卓越的空间想象力，高考时有人得了满分。不过老滕也并非只知道督促学习。高考前夕，哈尔滨着了两场大火。一天中午，几个男生去看救火，半路与老滕遭遇，老滕怒斥道：“什么时候了！你们还有闲心去看救火？练习题都做完了吗？”大家都很羞愧，准备返回。这时老滕话题一转：“好吧，快去快回！我告诉你们一条小路，距离又近，又没有警察，还可以骑车带人。”说到这里，老滕一脸的得意，就像在二猛面前讲课似的。

地理老师张大帅是个肥头大耳的白发老头，他是中学地理界的权威，有几大绝招，一是在黑板上随手画地图，惟妙惟肖。二是善于出题和押题，做过他的题，对付高考便胸有成竹。三是不备课，也没有教案。他上课就拿着本教科书，打开就照本宣科。为了显示不是在“读课文”，他不时加上一个“的”，减去一个“了”。读到外国地名，故意读得起伏跌宕，好像他去过似的。大家佩服他的水平，所以对于他的讲课也只能忍受。时间一长，张大帅也不再掩饰，进门就说：“书——25页”，大家便翻到25页，他说：“书——68页”，大家便翻到68页。一天他一进门，我们几个男生就说：“书——”，张大帅白了我们一眼，说：“教材——120页”。过了几天，张大帅一进门，我们便说：“教材——”，张大帅这回连看也没看我们，说：“课本——139页”，于是大家无不佩服。张大帅讲课之外，喜欢以一种非常含蓄的方法炫耀自己。他经常慢条斯理地说市里省里请他开会，“我呀，不愿意去。可是电话打到学校，又打到家里，不去

实在不行。”他还时而讲个小故事，比如说某一天，他观云识天气，认为要下雨，别人都认为不会下，“整个一下午，也没下。”张大帅说到这里，停顿了片刻，大家以为他这次是真的谦虚。张大帅接着缓缓说道：“到了晚上，下了。”故事到此结束，韵味无穷。我用老魁讲作文的术语评价说：“真是凤头、猪肚、豹尾！”

老师们往往有些小毛病，被学生看在眼里记在心上。比如老魁来上课，走到门口时，躲在门后把烟掐掉。老滕每次理发，脑袋上都深一块，浅一块，跟狗啃的似的。历史老师讲课前总要故作轻松地说几句题外话来掩饰紧张，他用手指不断地捏着粉笔头，下课后满讲台都是碎粉笔末。生物老师不知为什么特别爱讲大肠杆菌，一有机会便扯上几句，因此外号叫“大肠杆菌”。化学老师有个口头禅叫“相应地”，一节课要说上几十次，“把桌子相应地搬过来”，“把仪器相应地送回去”，“大家相应地做一做”，“课后相应地来找我”……这些甚至被我们给记到了《班务日志》上。《班务日志》是教导处每周要检查的。有一次我们记了老滕剃头的内容，教导主任批阅道：“今后这类事件最好不记。”最让人记不胜记的要数政治老师。这位老头跟张大帅一样，也是著名的特级教师，讲课精练有条理，善于出题和押题，而且很喜欢我们十三棍僧。他一口南方普通话，把“互相联系，互相排斥”说成“五香联系，五香排斥”，因此外号叫“五香联系”。五香联系上课时毛病甚多，据我们认真讨论，主要有提裤子、挖鼻孔、掏耳朵、闭眼睛和看窗外五种。这五大毛病出现的频率极高，而且动作幅度大，持续时间长，比如他可以闭着眼睛讲完运动和静止的辩证关系，看着窗外讲完帝国主义的根本矛盾。有一天，我们决定用画“正”字的办法详细统计一下五香联系的各项数据，课前做了分工：我负责闭眼睛，肖麟负责看窗外，郑麻子负责掏耳朵，王老善负责挖鼻孔，张欣负责提裤子。周围的女生听见了，都兴奋地憋着笑，等着看热闹。刚刚分配完任务，上课铃响，五香联系进来了。大家急忙起立。还没等喊“老师好”，只见五香联系两臂一垂，就提了一下裤子。张欣一见，赶紧弯腰画了一个横杠，周围同学都忍俊不禁。五香联系说：“站好了，不要笑，上课要严肃。”统计结果，我共有五个“正”字，高居榜首。

这些可爱的老师使我很早就认识到，做人首先须有德有才，大节无亏，小节上则不妨任其自然，宁俗而勿伪。要经得起别人的“不敬”，才能配得上别人的“敬”。

五、画展与晚会

一次期中考试结束，外面下着雨，教室里只剩下十二棍僧。我们忽发奇想，要举办一个画展。说干就干，从讲台里拿出一大叠白纸，每人一张，开始“创作”。我从小就美术不好，图画课唯一一次得了100分，是因为画了天安门，还在下面写了一句“我爱北京天安门”。这时我想起伟大领袖毛主席也是美术不好，他有一次图画课上画了一个竖杆，旁边画了一个圆，题名曰“半壁见海日”，也是以奇妙的想象力点石成金，化腐朽为神奇。我何不依样画葫芦呢？我索性什么也不画，一张白纸，在角上题了两个字：“大雪”，让人想象其雪之大，掩盖了整个世界。其他棍僧也“各村有高招”，张欣画的是树上悬挂着上吊绳，一个人正要自寻短见。田风画的是江青在喊叫，颇有点马蒂斯的风格。刘铁军在纸上踩了两鞋印，取名“人生之路”。老倪好像画的是蛇或鲜鱼与小孩和平共处。王老善是请别人代的笔。其他人画的什么记不清了。反正那些画如果保存到今天，一定会被认做中国现代派和后现代派美术的先驱。我们完全是出于一种纯粹的艺术冲动，毫无功利目的，毫无艺术束缚地游戏一场。画完之后，就贴在后面的黑板报上，无非是图得一乐。

次日早自习，老魁进来，抬头一看，顿时面色铁青。他厉声查问是谁画的，命令坐在后面的周大背心把画取下，送往“当局”审查。当局极为震动，集中了一批教师去分析作品的思想涵义，结果谁也看不懂，只觉得此事十分严重，很可能是一起反党反社会主义的挑衅进攻。我们被叫去逐个交代作品主题和创作动机。我很快过了关。张欣把上吊绳解释成“树上的果实”，说他画的是社会主义大丰收。这很难自圆其说，周校长说：“这个果实，我怎么越看越像根上吊绳呢？”张欣说他画的不好，那确实是果实。田风说他的画是批判江青，因为他痛恨四人帮。刘铁军说他的“人生之路”是让人脚踏实地的意思。当局对这些解释都半信半疑，但又不敢说出别的解释。最后的处理是班内批评教育，因为害怕闹大了，对谁都是个危险。

回到班里，老魁先逐个训斥一番。王老善声明是别人代他画的，不但没取得老魁的宽恕，反而遭到加倍的讥讽。老魁见大多数棍僧不卑不亢，就发动女生展开批判。课后

让刘天越代表团支部教育我们，刘天越老奸巨滑，只说有的女生说我们是“无聊”。我们义愤填膺，都说哪个女生如此大胆，真是反了。以后的几天，我们吵吵嚷嚷要那个女生站出来，结果谁也不敢承认。画展事件就这样不了了之。当时正在举国上下的思想解放运动风起云涌的时期，我们无意中成了时代大潮里的一朵浪花。马克思主义认为历史是由无数人民群众创造的，这的确是真理。

老魁并不是一个思想保守的人，他只是出于自己的思维习惯，觉得事情重大，必须上报而已。平时班里的文体活动，都是由我们自由操作的。我们班无论运动会，广播操，集体舞，还是联欢晚会，文艺演出，征文比赛，都是学校的优秀集体和“得奖专业户”。我们教室内外各有一块大板报，每期出来，都引来一批又一批的观众。新年时门口的对联，也令全校称赞，连语文组的老师也跑来抄录。至于我们的新年晚会，就更是全班智慧的结晶了。

1983年元旦，是我们高中阶段的最后一个新年。我们几个决策人物首先确定了这次新年晚会的主题是“热闹，伤感”，用田风的话说，是要让女生哭出来。我们把教室布置得花团锦簇，窗户上垂挂着大红团旗，用外班同学的话说：“跟洞房似的”。新颖灵活的结构，和谐杂出的主持，各显神通的节目，使整个晚会酣畅淋漓。特别是压轴节目“徒手乐队”，把晚会推向了高潮。

十三棍僧都是很喜欢音乐，但都是声乐素质好器乐工夫差。大家受哑剧的启发，决定以徒手模仿的形式来“演奏”交响乐。肖麟担任指挥，张欣担任二胡，其他人分任小提琴、萨克司、长号、小号、洋琴、琵琶、沙校等。张欣对肖麟说：“我一操胡，你就

开始指挥。”肖麟说：“到底是谁指挥谁呀？”演出时，张欣煞有介事地从兜里掏出一块抹布铺在膝上，模仿着瞎子阿炳，拉得摇头晃脑。其他人也各操着“皇帝新装牌”的乐器，群魔乱舞，演奏得如醉如痴，把女生笑得前仰后合的。可惜刚刚互赠完礼物，当局就通知各班尽早结束，以免狂欢过度，影响复习。大家都意犹未尽，想到这是最后一次歌舞欢聚，不禁喜极而忧，一刹那间感悟到许多人生悲凉，竟真有女生掩面而泣。那一年我只有18岁，但在那个晚上，我觉得自己体内有一种什么东西，忽地一下，就苍老了。

高三·八岁月是我一生中精力最充沛，情感最纯洁的时期。高三·八给了我广博的知识，高尚的追求，自信的勇气，给了我师长的慈爱，集体的温馨，真诚的友谊，还有，当时我不知道，后来知道了也未能好好珍惜的几位女同学的特殊的感情。我孤身一人在北京干燥的空气里与无物之阵年复一年地搏战着，每当想起高三·八，就像孤狼想起温暖的狼群。我勉励自己要好好做人，好好工作，为了我们曾共同拥有过的理想，憧憬，为了我们曾共同经历过的清新刚健的岁月。我想感谢每一位高三·八的老同学，向那些被我辜负了的同学表示由衷的歉意。当我迎着新世纪模糊的曙光走向天边时，我不会为前途的明暗和得失而忧虑，因为在我心底深藏着一部水晶般的老片：

遥远的高三·八。

知识还在，力量呢？

从小时候起，老师和家长就教导我，说知识就是力量。我开头楞不信，明摆着嘛，班里打架，学习好的总打不过学习差的；谁不知道张铁生是凭着白卷才当上大官的；领导们一讲话，全自豪地说自己是“大老粗”。而院里那些戴眼镜的，被小流氓笑骂一顿还要说“对不起”。可见谁有知识，谁是弱者。

老师和家长，全在撒谎！

但是谎话重复千遍，也会产生三人成虎的奇效。我终于还是上了大人們的贼船，像鸦片鬼一样染上了“知识瘾”，一天不看书就跟半年不洗澡那么难受。终于成为一个被人们看作“有知识的人”，考了重点中学再考重点大学、再考研究生、再搞学问、再天南海北地胡吹乱拉，有时发觉人们似乎很尊重我……我渐渐相信那句谎话里面有真理的成分了。

可是好梦没做几天，现实就把我冻醒了，揉揉沙眼一看，知识还是没力量。当年班里学习差的，如今腰缠万贯，鱼肉乡里；学习好的却面有菜色，连书都买不起。真是“吟诗作赋北窗里，万言不值一杯水”。单位里，有知识的人要看没知识的人的眼色行事。社会上，除了金钱，别的爷爷一律不认。我的一位当律师的同学，有理有据，雄辩

滔滔，可对方就凭着一台彩电把官司打赢了。我的一位老师，在学术界名满天下，可学校宁肯把房子分给一个科长而决不给他。我的一位考上博士生的朋友，在一次舞会上自豪地告诉舞伴他是博士生，想不到姑娘充满同情地叹了一口气：“唉，原来你也是个失足青年！”

有人说，知识分子要放下架子，我就不明白，知识分子还有什么架子可放。报纸上天天喊要尊重知识分子，可流氓们最清楚，打个教师、学生之类的，保险系数最高。继出国潮之后，如今又涌起了退学潮，已经发展到要政府采取措施的程度。在毕业分配方面，学历越高，就越难找工作。你有知识，你著作等身，你的发明在国际上获奖，可人家可以不给你出书，不让你出国，不给你房子，不给你户口，甚至不让你工作。你不是有力量吗？在哪儿呢？还是乖乖承认知识没有力量吧。在我小的时候，知识分子是臭老九。我现在大了，不知道知识分子调价了没有。自己能否等到那一天呢？

妻问我：“咱孩子将来干啥最有出息？”我想了许久，说：“当文盲！”
但愿我这只是一篇牢骚。

北大情事

应邀写一篇关于北大情事的文章，答应之后才发现，此事比较“辣手”。北大无疑是全中国“情事”密度和质量都最高的所在，即使全中国的女人都去卖淫，男人都去嫖娼了，剩下的最后一对罗米欧与朱丽叶也十有八九就在北大。但问题是“情事”这个东西，做得写不得。无中生有，胡编乱造，那就成了小说。实事求是，有啥写啥，那又会引来无穷麻烦。写自己吧，那是万万不行的。我早就向太太指天划地保证过，她是我爱情史上空前绝后的唯一。当然，这话也分别向其他一些女青年讲过。所以一旦胡写一气，后果不堪设想。那将毁坏多少家庭的幸福啊！而且对我将来移居美国竞选总统很不利。写别人吧，也不容易。我的老师一辈有许多风雅的情事在北大里流传，我不敢写，担心损害了老师们的形象。我的学生一辈正处在“发情期”的旺季，但我和他们之间存在“代沟”，不大了解他们的情爱世界。写我周围的同代人吧，又怕他们跟我打官司。现在的人见钱眼开，一旦可以“索赔”，管你朋友不朋友，哥们不哥们呢。上次在《北大往事》中写了个《47楼207》嘛，207的众哥们往死里勒索我，搞得我家徒四壁。毛嘉还不死心，上礼拜又从伦敦打电话来问：“庆东，家里还剩下啥没？”想来想去，我只好采用半实半虚的办法，将时间、地点、人物、原因、经过、结果这记叙文的六要素来个“乾坤大挪移”，让外人看不出写的是谁，这样就不会“侵害”任何人的狗屁名誉。顺便说一句，我的文章从来是爱惜和捍卫北大声誉的，许多读者来信说看了我的文章无比仰慕北大，一定要让孩子报考北大。而遗憾的是，有的领导同志认为我的写法是给北大“抹黑”。我不在乎这种误解，我相信这些领导会在群众的帮助下提高辨别是非能力和文学鉴赏能力，会明白到底是什么人在给北大“抹黑”，会消除对我的误解，和我一起站到邓小平理论的伟大旗帜下面。

以下，我准备写四件十几年前读本科时代的所谓“情事”，它们都不是什么“正格”的爱情故事，没有花前月下，山盟海誓，也没有香囊暗解，罗带轻分。我写它们的意思是想说，“情事”是千姿百态的，它们都有值得尊重值得品味的一面。正像大家都爱北大，有人爱她的门第，有人爱她的美丽，有人爱她的才学，也有人爱她的任人蹂躏，不知反抗或者说已经“兼容并包”到了妓女的境界。所以，从这四件“情事”，可以管中窥豹，想象北大人的感情生活是如何丰富多彩，五花八门。闲话就此打住，四喜丸子来也。

一、妻子匪哉

我们宿舍的老皮是个表面上随和谦逊，实际上冥顽古怪的老神经病。他第一是有才，所以就恃才傲物；第二是比大家痴长几岁，多一些生命阅历，所以对大家宽容谦让，以表示他不枉是个“大哥”。但他骨子里是缺乏大哥气的，他真情流露时，完全是个小弟弟或者是个老顽童。老皮的故事很多，这里只说一件“妻子匪哉”。

老皮因为既有才又酷似“大哥”，免不了就有文学少女怀他的春。我们年级有一位他的女同乡，长得文静贤淑，略为白胖，经常来找他，我们宿舍最头疼的事情之一就是老皮有同乡来访，因为他们一见面就说他们的家乡话，中国人不懂，外国人不会。

有一次气得我说：“为了尽快推广普通话，应该把南方人统统枪毙！”这位女同乡每次来找老皮，第一句话就说：“妻子匪哉！”

两个人的嘴好像上了发条似的，不断发出各种舌前音和唇齿音，听来听去，除了“妻子”，就是“匪哉”。我后来忍不住便问老皮：“妻子匪哉是什么意思？”老皮说：“就是吃饭了吗？”我们于是恍然大悟。从此，便把那位女同学叫做“妻子匪哉”，简称“匪哉”。经常说：“妻子匪哉来了”，或“匪哉好像很久没来了”。

匪哉隔三差五地来看老皮，天长日久，傻子也会明白这是什么意思，可是我们这些学文学的男人大多有一个臭毛病，叫做兔子不吃窝边草，好男儿志在四方，与自己的同乡谈情说爱，总觉得有点错位，甚至有乱伦的感觉。非得找一个别人家乡的花姑娘，才觉得占了便宜，英雄，有本事。匪哉在我们的眼里，是蛮不错的一个江南闺秀，可是老皮大概从小就生活在杏花春雨里，感觉麻木了，对人家渐渐地越来越不亲热。每次见了面，说完了例行的“妻子匪哉”之后，老皮就少言寡语，做君子科，恨不能匪哉马上离去。而匪哉这种江南少女又一味地温柔憨厚，一点“匪气”也没有。她能主动地来找老皮，已经算是十分勇敢了，不可能像东北姑娘似的直奔主题：“我挺稀罕你的，你稀罕我不？”甚至像西北的姑娘似的一刀见血：“我要你要我！”所以，老皮和匪哉坐在一起，徒有脉脉之态，而无含情之举。偶尔对答数句，又言不及义，魂不守舍，往好了说是清雅玄妙，往坏了说简直是特务在接头。

孟子说侧隐之心人皆有之。我们都很同情匪哉。我有时在一旁对老皮说：“今晚有好电影，你不去看看？”这时匪哉的眼睛一亮。老皮却淡淡地说：“没意思，我不爱看这种电影”。我们的插话有时反而给老皮提供了一个解脱尴尬的机会，他顺势与我们神聊起来，而把匪哉晾在一边。而匪哉的涵养工夫真好，就在一旁默默地听着。或许听久了，她知道了自己与老皮的差距。

老皮的无耻愈演愈烈。有时匪哉来了，老皮正和我们打牌，我们便“开除”老皮，另换新人。而老皮却死赖着不下桌，越战越勇。匪哉便坐在桌旁看我们打牌。我们心中充满了对老皮的义愤，常常出错牌，老何一次次地把牌重重地敲在桌上。而老皮的涵养工夫似乎比匪哉更胜一筹，他竟然“坐怀不乱”，浑若无事，甚至有超水平发挥。直待匪哉支持不住，起身告辞，他才胡乱“匪哉”两句，继续战斗。

我们从不同的角度对老皮进行了不同程度的批判。老皮对大家很宽容，不太反驳，但也不接受。有时就说一句“胡说人道”或者“那还得了”作为抵抗。其实我们大家并非要老皮与匪哉怎么着。我们与老皮的分歧在于，我们觉得对待女孩子应当“仁义”，即使心里不同意，面子上应该过得去，绝不给人家难堪，可以使用一些手段让对方明白自己不同意，。而老皮看来，我们的所谓“仁义”大概是不真诚的表现，是国民性的弱点，不同意就是不同意，何必心口不一地弄什么花招手段。而且一旦“仁义”起来，很可能弄假成真，再也没有后续手段。从现实生活中的事例来看，老皮的感觉是正确的，“仁义”和敷衍常常造成追悔莫及的悲剧。但那时我们总觉得老皮这人“心太狠，心太狠”。

匪哉渐渐来得少了，终于再也不来了。她有一个十分优美的名字，但我们仍喜欢称她的外号，她给我们班的词典里增加了一个充满温情的词汇。我们见面常常互问：“妻子匪哉？”只有老皮不说。老皮还指责我们的发音不对，企图从语言学角度冲淡我们对匪哉的怀念。但我料定最怀念匪哉的就是老皮，尽管他不喜欢她。

后来，我在校园里看到匪哉与一个男同学手拉着手跳过草地。再后来，那个男同学死了，为了一种纯洁的理想而英勇地献身了。又过了几年，听说匪哉结婚了。老皮在匪哉事件之后，又经历了若干则情事。不过老皮这家伙自我隐藏很深，轻易不暴露感情世界的。现在已经娶妻生女，到处宣扬什么“做父亲的责任”，已经堕落得跟我差不多了。只是不知道他每天下班回家，他的妻子是不是问他：“妻子匪哉？”

二、才子征婚

才子的名字我已经忘了，因为既不是我们年级，也不是我们专业的，只是同在中文系而已。他与我们宿舍的老蓝是同乡，有一段时间常来找老蓝说悄悄话。但他们家乡的那种方言不但大部分中国人都能听懂，而且天生的底气充沛，共鸣丰富。老蓝躲在蚊帐里轻声细语地念情书时，站在门口的客人会问：“这是谁在朗诵抒情散文呢？”所以才子与老蓝的悄悄话，我们全宿舍都基本上听得一清二楚。但既然是人家的悄悄话，对于旁人来说，“重要的是不参与”，所以听见了也只当没听见。作为一个改革开放年代的中国大学生，最重要的素质就是“闹中取静”。甭说是什么悄悄话，据说在一间女生宿舍里，两对恋人在上下床同时“没客拉夫”，旁边一个女生居然脸不变色心不跳，专心致志地写完了3000字的“社经”课作业《试论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如何“共度艰难”》，还获得了90分的优秀成绩。毛主席当年专门到大街上读书的精神对我们那一代青年有很大的鼓舞。用我们宿舍老马的话说，叫“但闻狂犬吠，只顾读书忙”。

可是，才子与老蓝的悄悄话逐渐让大家不能不注意了。原来才子最近很苦闷，他一遍遍地老蓝说：“可怎么办呢？可怎么办呢？”老蓝好像有些厌烦但又不能放弃对同乡关心，也陪着说：“这怎么办呢？办法的没有。”我们几个班里的干部，对于同学的困难，一向是“该出手时就出手”，于是，才子的悄悄话范围，就干脆扩大到我们整个宿舍了。

经仔细盘问，得知才子的苦闷比较复杂。如果非要用一句话来概括，就是“才子明明发现了那个天使般的女生疯狂地爱上了才子然而那个天使般的女生却出于羞涩和自私不肯对才子倾诉她美丽的爱慕和相思然而她又一天到晚全天候地如影随形般地追随着才子使才子不能读书不能写字茶不思饭不想头不梳脸不洗小脖梗好像大车的轴……”

才子眼窝深陷着问我们，“唉，怎么办呢？”我们问：“那个女生是哪个系的？”

“不知道。”

“叫什么名？”

“不知道。”

“哪个宿舍？”

“不知道。”

“那你怎么知道她爱上你了？还是疯狂地。”

“反正我就每天看见她，我知道，她爱上我了，疯狂地。”

“你每天在哪儿看见她？”

“三教。她到101，我也到101；她到107，我也到107；她到206，我也到206。昨天她不告诉我，突然跑到二教，我找了一晚上，找到了。”

听到这里，我和阿忆交换了一下眼神。阿忆解决这类问题比我有办法。阿忆问：

“你跟她说过话么？”

“没有。她故意不跟我说！”

“那你不会先跟她说么？”

“我不说。她应该先说！而且我现在已经不爱她了，我恨她！

是仇恨，深深的仇恨！”

“你干嘛恨她呀？”

“她折磨我，她有变态心理。这几个月把我折磨得人无人鬼不鬼。我现在夜里不敢想她，再想她我就完了，我会殉情而死。”

“她知道你对她的感情和你现在的情况吗？”

“肯定知道。她就是要这样，她的心非常狠。我情愿为她做一切，我可以跪在她脚下给她当奴隶。可是她的心非常狠，变态了，她是个虐待狂。”

我们决定帮助才子，让他带我们去“那个天使般的女生每天缠着他的地方”，让他指出那个女生，然后我们去替他向那个女生诉说并批评那个女生的不人道的法西斯行为。才子一开始不同意，说这是主动投降，以后共同生活时没面子。我严肃地指出，这不是投降，我们是以中文系学生会和学生党支部的名义去批评教育那个犯了思想错误的女同学，目的是让她幡然悔悟，今后服从你的教导，你们俩郎才女貌，共同为四化建设多做贡献。才子觉得有理，便勉强答应了。

可是一连陪才子去了几次，不是没有找到那个天使般的女生，就是找到了而才子死活不让别人去说。大家很怕才子出事，就不断地开导他、宽慰他。说这样心理变态的女生也不值得当真去爱，你干脆甩了她算了，让她伤心落泪懊悔而死。大丈夫何患无妻，凭你满腹经纶，仪表堂堂，只要你稍微给个脸儿，追你的大姑娘比考托福的还多。才子

每天被我们簇拥着谈论他的才华、理想、未来、命运，渐渐地面容泛出光泽，神态虽还“苦”，但心情好像已不太“闷”了。我们又进一步把谈笑引向低级庸俗，用以消解那压得他喘不过气来的崇高庄严的幻想。有的说：“你他妈的成天想着人家，是不是特想跟她干那事儿啊？”才子断然一摆手：“绝对不是！我和她之间是纯洁伟大的恋爱，是世界上空前绝后的那种感情，这一点，你们是不能理解的。”

终于有一天，才子宣布那个天使般的女生再也不来纠缠他了。“她一定很伤心。我知道我这样做太狠心了，我没办法。她一定会怀念我一辈子的。”

从此，才子不大来我们宿舍了。老蓝说才子就是古典文学读得太多了，是林黛玉、崔莺莺、卓文君和西施貂蝉杨贵妃们把他害成这样的。还是鲁迅说得好，要少读甚至不读中国书。其实读书本身就是错误，读书人就是精神病人的代名词。

不久，才子又一次成为焦点话题。原来才子经历了人类历史上空前绝后的情天恨海大劫难之后，参透了人生造化，看穿了男女玄机。于是，毅然在国内某知名刊物上登载了征婚启事。北大才子征婚，乖乖隆地吟，真是应者云集。一时间，中文系收发室堆满了才子的信件。中文系的几个集邮爱好者都努力与才子搞好个人关系。才子每天赤着两条毛腿盘坐在床上，以“蓝花指”或“鹰爪功”等名种姿势撕开一封封娟秀的来信，或细读文本，或欣赏玉照。晚饭后携信数封，漫步在湖光塔影之中，或高诵，或低吟，其喜洋洋者矣。

据才子同班同学透露，来信共达数百封。才子千般比较百般玩味，终于从中选定了自己的心上人。其余的落选者，才子慷慨赠与同窗好友。还曾来我们宿舍要老蓝“随便挑上一个”。老蓝有些生气了，两人不大愉快。才子走后，老蓝独自朗诵了一阵抒情散文。

才子毕业后没留在北京，而是与他的心上人比翼连理而去，据说是回到故乡。这有点像范蠡携西施泛舟五湖的样子。才子为三教增添了一段美丽的故事。我有几次在三教给学生讲座，望着讲台下的学弟学妹们，偶尔精神溜号，想：这里面没准儿又有几个才子呢。

三、我想谁就是谁

小文是我们班的活宝。只要有小文在，就有欢笑在。但世界上从来是这样，给别人带来欢笑的人，往往最不被人关心，甚至被人认为浅薄无聊，顶多说你一句“开朗幽默”。很少有人去想，一个人为什么会成为“开朗幽默”的人。

小文从上大学第一天起，就跟我非常好。他常常挖苦、挤兑我，在语言上占我的便宜，比如编些什么“文即风流一世豪，孔生猥琐半只猫”的对联。他跟别人开这样的玩笑时，有的人会生气，反唇相讥。而我不认为这对我有什么伤害，相互之间不打打闹闹，还算什么哥们儿！所以班里要数我跟他谈笑得最多最随便。可是他从来没有说过他有什么苦恼、烦闷，他一开口就是单口相声。有时睡前醒后听到他重重地叹气，别人多以为他又在扮演什么角色。其实有人扮演别人时，不自觉地表露的正是自己。

小文的故事也颇多。这里只说他的一点“情事”。小文在中学是个风云人物，用他自己的话说，叫做“独霸诗坛、独霸文坛”。所以自不免有红颜倾心。小文喜读古典文学，看得出有红袖添香夜读书的理想。上大学后，每天忙于收发情书，产量极为惊人。他告诉我说，第一个学期所写的情书就达200封。我的辩证唯物主义学得比较好，觉得两个人日吐千言，无话不谈，恐怕要物极必反。“谈恋爱”三个字中，我认为“谈”的地位应该是最底的，有爱不用多谈，无爱多谈也没用。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女孩子们都把恋爱工作的着重点转移到经济建设上去了，越谈反而越显出“百无一用是书生”。果然，第二年小文的情书就开始减少了，我有一位老乡，和小文的女友在同一所大学是同学。他来北大玩时告诉我，小文的女友在他们学校风光得很，大小也算一朵校花，围追堵截的歹徒颇为不少。他看了小文以后说，小文虽然有才，但恐怕不是歹徒们的对手，就像《日出》里的方达生不是潘月亭们的对手一样。

好像是一个明媚的春天，校花光临我校。小文西装革履，齿白唇红，指点北大，激昂文字，一路陪同解说。夕阳西下，小文默默地独自归来。晚上还说了几个笑话。后来，就听到了他沉重的叹息。

有人说，一个成功的男人背后一定有一个伟大的女人。这意思是说那个女人的默默奉献支持了男人的成功。而我想说，一个成熟的男人背后一定至少有一个狠心的女人。

在100多天里写出了200多封情书，这是多么巨大的激情。美人伸出玉足，将这激情无情踩灭，那激情浓缩后就会变成成熟的力量。

如果说在此之前小文的“情思”是“现代”的。那么在此之后小文的“情思”就进入了一个“后现代”阶段。他由那么一个忠贞不贰的骑士渐渐变成了一个朝三暮四的嬉皮；他经常“看上”了某个女同学，而且看上了之后就回到宿舍里唠叨。他的唠叨一般是三部曲。先是咏叹调，赞美那女生如何如何好。比如那女生是拉手风琴的，小文就赞道：“好一双洁白的手啊！弹在那洁白的琴键上，就像弹在我洁白的胸膛上。”第二段是愤恨的控诉，一般是这样：“可恨她已经有了男朋友，就要嫁给那有钱有势的禽兽，一点不懂得珍惜我对她的爱。风啊，怒吼吧，雷啊，轰鸣吧，除去我的眼中钉，让我的爱人快快来到我的怀抱！”第三段则转成无奈的叹息，“唉，老孔啊，她就是那倾国倾城的貌，我就是那多愁多病的身。我跟她是天长地久有时尽，此恨绵绵无绝期”。

小文的三部曲都采用比较夸张的舞台表演手法，因此大家多认为他是“犯病”，是恶作剧，是臭文人见到美女之后的正常发泄。但我觉得小文的“优孟衣冠”之中，实在是借“假我”之酒浆，浇“真我”之块垒。既是假的，也是真的。知我者谓我心忧，不知我者谓我打油。这恰是一个现代主义者在后现代时空的心灵境况。

小文的三部曲结构是固定的，主人公却常换常新。几年下来，中文系略有姿色的女生几乎都被他相思了一遍。有几位属于保留节目，他常常挂在嘴边，有时直呼其名，躺在床上苦叫一声，颇有梁山伯呼唤祝英台的味道。如果女的叫江青，他就喊“青青啊！”女的叫潘金莲，他就喊“莲莲啊！”可是那些女生往往有其他男生在追求或暗恋，因此小文的这种叫魂法得罪了不少男生。这些男生又告诉女生，那些女生听后更加有意识地远离小文，结果小文弄假成真，真的有一种被众女抛弃的凄凉况味。有时吟诵《离骚》：“众女嫉余之蛾眉兮，谣诼谓余以善淫……苟余情其信摅以练要兮，长颜额亦何伤！”既滑稽又动人。

小文的“保留女”中，有一位叫倩倩。倩倩的男朋友阿喜就住在我们对门的宿舍，人很不错，以前也常与小文开玩笑。可是因为倩倩，二人半真半假地成了情敌。本来小文只是嘴上胡乱叫叫，压根儿离倩倩十万八千里。阿喜也知道小文的毛病，但自己的女朋友被别人躺在床上乱叫一气，而自己因为是真的男朋友反而不敢乱叫，这实在让人憋气。二人于是发生过口角。小文也是多事，明明连一杯羹也分不到，却装作真的情敌一般，天天指着门骂阿喜，回到宿舍还诅咒阿喜，甚至有一天一盆脏水泼到阿喜屋里。阿喜冲出来，被我们大家给拦住了。大家都说小文不对，我也说了他几句。但我心想，以小文的智力，难道连这个道理都不懂吗？他不是不懂，而是心里郁积着深深的伤痛。

小文拥有一支足够组成三宫六院的“情人”大军，所以直到毕业，再也无暇去谈恋爱。他过着一种最幸福的爱情生活，用阿Q的话说，叫做“我想谁就是谁！”后来大家习惯了，便也跟着他“青青啊”、“莲莲啊”地乱叫。有时看完电影回来，便叫“晓庆啊”、“巩俐啊”、“字娟啊”、“青霞啊”、“曼玉啊”。叫得满楼道不亦乐乎。有一首和尚写的诗很好玩：“春叫猫来猫叫春，一声一声复一声。老僧亦有猫儿意，不敢人前叫一声。”人们读打油诗，笑过就完了，很少去想作者的深忧隐痛。对于小文也是这样，很少有人了解他的学问、他的志向、他的真性情。小文没有读研究生，但他的古典文学水平，我认为是全班第一。他后来的那些“情人”，他有没有当真追求过，我不十分了解。我所了解的是，即使他全部追求过，也肯定无一成功。那些女孩子都很好，但是，她们不可能理解小文——这个不抽烟不喝酒不跳舞不踢球不打牌不下棋的小文。小文离开北大是他的幸运选择。他如今有一个幸福的家庭，单位就在家旁边。小文说：“家近是一宝啊！”百年校庆聚会时，我们又喊起：“倩倩啊！”小文开心地一笑，眼角现出几道皱纹，里面好像藏着一个思索：“是我想谁就是谁呢？还是我想谁就不是谁？”

四、阿长与琼瑶

阿长不是我们宿舍的。他住在一个多专业的宿舍，他常到各个宿舍去玩。

阿长的外号很多，但他自己不知道。这些外号多是我与老宋、老何私下给他取的，也由我们私下叫着。因为他的名字中有个“长”字，我们就叫他阿长。鲁迅有一篇文章《阿长与山海经》，所以我们又叫他“山海经”。鲁迅所写的“阿长”是个叫“长妈妈”的保姆，因此我们又叫他“长妈妈”。阿长的名字中还有个“庆”字，也就是说名叫

“长庆”，正好白居易有个诗集叫《白氏长庆集》，于是我们又叫他“白氏长庆集”，有时又简称为“白氏”，偶尔也叫他“白居易”。这样算下来，阿长至少有6个外号。阿长来我们宿舍时，经常听到有人在说“白氏”或“山海经”的坏话，阿长听得很开心，偶尔也附和几句，于是大家更加高兴。阿长的憨厚是比鲁迅笔下的长妈妈更胜一筹的，大家都很喜欢他，所以即使捉弄他，也从没有什么恶毒的、过分的事情。

有一次文学批评课上，我与她写诗互谑，我把她写成个“丐僧”：

“讨碗地瓜粥，偷根红果肠。归来鸣金磬，明早必夭亡。”他看了特高兴，竟然笑出声来。

阿长是东北壮汉。请你想象一个中等偏上的身材，然后各部分按比例同时放大30%，那就是阿长。虎头，虎目，虎肋，虎项；熊背，熊腰，熊肚，熊掌。任何一个稍有阶级觉悟的革命群众，看了他的身份证以后，第一个念头就是想去报案。东北不是每年都涌现一批持枪杀人千里流窜一直跑到五岭逶迤腾细浪乌蒙磅礴走泥丸的地方才被大批英勇的武警官兵团团包围用机枪大炮敢死队乃至地对地导弹打得粉身碎骨的亡命之徒么？阿长的形象就是那样。但是，你别忘了，人不可貌相。世人只了解东北人粗豪侠义的一面，不大了解东北人还有细腻温婉、柔肠寸断的一面。阿长便是集侠胆与柔肠于一身的东北男人的杰出代表！

无论你有什么事，去找阿长，阿长马上放下自己的事，投入到你的事上来。阿长有的是力气，奔跑乎东西，搬运乎南北。有人赞道：“阿长真能做！”阿长高兴地一笑。其实那人是在用典故开他的玩笑，因为鲁迅的《阿Q正传》里有一句“阿Q真能做！”阿长的作风在东北很常见，但在以侃为主的北京和以“出思想”为主的北大，就显得很珍贵了。多数北夫人都具有“宏观调控”能力，一群大师在那里策划着宏伟蓝图，但总是落实不到操作上。我们班要举办个什么活动，总设计师可多哩，上议院、下议院，执政党、在野党，搅得人人心头春意闹，但是包饺子没几个会擀皮儿的，逛公园没几个认识门儿的，运动会没几个能拿分儿的。阿长就在这些事情上，显出了他的实干、纯朴、厚道、奉献。

阿长和我们都最爱打排球。我们班体委老曹一心想建立一支过硬的排球队，但坚持下来练球的没几人。阿长是最有恒心的，常叫上我对练。我们一次次“破纪录”，最多时能打几百回合。不论球飞到多么远，阿长都不顾一切奔过去抢救。在无数次的“起死回生”中，我们似乎经历了某种人生寓言，身心无比畅快。你如果看见阿长肘膝有伤，那一定是救球时碰破的。我开玩笑说，你如果去当日本女排的教练，东洋魔女会拿十连冠的。

然而我竟好长时间不知道，阿长是个琼瑶迷。在我看来。阿长这么个五大三粗的莽汉，要是琼瑶及其女主人公们落在他熊掌还不三把两把就给捏巴死了！然而不。阿长读琼瑶时，虽然一双熊掌把书捏得紧紧的，但是神情极为文雅，厚嘴唇小心地开合着，生怕喘息太重，吓着了书中的妹妹们。琼瑶的书，阿长读了个遍，而且还是“读你千遍也不厌倦”。不论任何报刊杂志上，只要有琼瑶的只言片语；阿长便像找到了失散20多年的青梅竹马的小阿妹一样，捧在掌中，一字不漏地拜读。这使我当时很奇怪。我们宿舍那些身体并不壮伟的同学，没日没夜地佝偻在蚊帐里，连吐痰带吐血地读武侠。而这个睡觉成“大”字形的歹徒阿长却穷年累月地迷着琼瑶。后来我读了陈平原老师的《千古文人侠客梦》，才算彻底明白了这个道理。越是文弱之人，越喜欢英武豪侠；而粗朴豪侠之人，却往往渴望小鸟依人的淡雅温馨。据考证，张飞擅长画美人，就是这个道理。

那个时候，我还没有对通俗小说进行学术性的研究，对武侠和言情小说都只是看着玩玩。因了阿长迷恋琼瑶一事，我开始想，人的内心的细腻程度是不是都差不多，只不过表露的程度不一样罢了。阿长外表上是个活雷锋。但雷锋其实细腻着呢，他那点津贴不但支援灾区，还建立了个人的小金库，还买了高级衣料和手表，而且雷锋还谈过恋爱呢！我想，阿长一定对女人极好，将来必定是个好丈夫。人们多以为东北男人是“大男子主义”，其实错了。嫁给东北男人，是中国女人最大的幸福！

到了毕业那年。我们班的恋爱问题专家阿忆君突然告诉我，快去帮帮阿长，阿长好像失恋了。阿长对我和阿忆是常说知心话的。原来他与家乡的一位少女出现了感情危机。阿长十分消沉。

一个高大威猛的男子，当他沮丧悲痛之时，是比小女人哭天抹泪更令人同情的。我知道是“琼瑶情结”加重了他的伤感，我只能用一些世俗的话语宽慰、开导他，拉他去打排球。1987年5月20日的课上，我还写了一首诗送他：“骄杨飞去亦堪愁，痴恋空情

何日休。极目前程春尚好，劝君莫负少年头。”

阿长不愧是东北男人，该悲伤时就悲伤，擦干眼泪我还是一只北方的狼。过了一段，他又活蹦乱跳，肘部和膝部又不时见到青肿红斑了。

毕业时，每人在纪念册上自我设计一页。阿长的那一页十分琼瑶，又精美又雅致。尤其是题写的四句诗，全是琼瑶的书名，叫做：“匆匆太匆匆，几度夕阳红，心有千千结，窗外翦翦风”。

真是脍炙人口。十年后，我在北大开设现代通俗小说研究课和举办一些有关讲座时，多次举阿长的这首诗为例，证明琼瑶在80年代大学校园的深刻影响。每次读罢这首诗，都掌声如潮，许多女孩子圆睁着纯净的大眼睛，想象着那个哭得跟泪人儿似的东北莽汉阿长。阿长毕业后任新华社驻东北记者，很快找到了一位依人小鸟，过着甜蜜幸福的生活。

百年校庆聚会时，我问阿长，还读琼瑶么？阿长说：“不，我现在读武侠了。”我接着说：“我已不抽大烟了，我改抽白面儿了。”我们相视大笑。这次聚会，我还和阿长发表了一个共同的人生体会：世界上对你最好的，就是你的老婆！

风流大寻呼

第一集 孔夫子出书

晨光明媚，莺啼婉转。

小桥流水之境，绿肥红瘦之处，缓步踱来一中年男子。儒服素雅似学者，身材魁梧似力士，神态悠闲似野鹤。背手持一部线装《全唐诗》第二卷，路上桥来，口中吟道：

“远上寒山石径斜，白云深处有人家……”

底气充沛赛过夏青，音色优美不让方明。

忽然，“嘟嘟，嘟嘟……”BP机声响起，男子腰部长衫随之震动。

男子用书拍拍腰部，低声说：“捣乱”；又昂首再吟：

“远上寒山石径斜，白云深处有人家……”

BP机又响。男子烦躁，背不下去，怒道：

“唯BP机与小人为难养也！”

重新吟哦：“远上寒山石径斜，白云深处有人家，白云深处……”BP机又响。男子长叹一声：“唉，自从上次征文获奖，得了这么个BP机，我老孔就没安生过！就是跑到白云深处，也跑不出这玩意儿的覆盖范围”。一边撩起长衫，掏出BP机，念到上面的汉字显示：

“速回电话给南子夫人！”

电话亭，古色古香。远处有人练京剧小嗓。

男子一腿踏石凳上，一手操起电话，另一手持书探入后颈搔痒。

“喂，南子夫人吗？我是小孔、孔丘啊”。

南子夫人泡在浴缸里，周围有四名侍女伺候。南子妖媚地握着电话说：

“该死的小孔，我呼了你一早晨，人家中央寻呼台是从不会出错的，我还以为你又在做什么鬼学问，不愿意理我呢！”

孔子说：“哪里哪里！我刚才正在背诗，背到‘远上寒山石径斜，白云深处有人家’就怎么也背不下去了。”

南子一阵娇笑，说：“你真笨！下面不就是先‘停车’后‘做爱’吗？”

孔子：“哦，对对对，停车坐爱枫林晚，枫林晚，夫人实在聪明，夫人红于二月花！”

南子：“谢谢，我说小孔，你还在研究你那君君臣臣、父父子子哪？多没劲啊！你就不能写两本《金瓶梅》什么的，又有名又有利，广大妇女还喜闻乐见。你前些年给我写的那些诗也不错啊，什么‘窈窕淑女，君子好逑。’我要不是嫁了我们大王这个死鬼，说不定就被你给打动了。”

孔子：“夫人有所不知，写小说和诗歌不算学术成果，不能评职称。我最近整理了一下这些年的研究，打算出版一本《论语》。这本书要是一问世，在国际学术界的地位肯定会超过柏拉图和释迦牟尼。可是出版局那些小人愣是不批给我书号，说我是自学成才的，没有博士学位，没在国外混张绿卡，不能享受学术出版资金，还说我的学术倾向

有问题。真是是可忍孰不可忍，不知夫人——能否助孔某一臂之力。”

南子：“我倒是有个主意，就怕你太清高，不愿意跟我同流合污呀。”说着撩起一把水，又让水从掌中流下。

孔子一跃坐上石案，说：“夫人有何高见，但说无妨。你还不知道我么？我从来就不是顽固保守之徒。”

南子：“这话我爱听！我呼你就是为了这事儿。小孔你听着，你帮我办件事，我就帮你把那本书出了”。侍女服侍南子出浴。

孔子：“愿为夫人效劳。”

南子：“是这么档子事儿，我们大王这些日子让一个跳舞的狐狸精给迷住了，把我跟他那段可歌可泣的罗曼史都给忘了。我苦思苦想了三天三夜，只有这一招能重新点燃这死鬼对我的爱情。就是请你，孔丘——当今最著名的大文豪，学术界第一大腕儿，给我写一部长篇纪实文学，比如叫什么《走上圣坛的南子夫人》。写出我对大王死去活来的爱，写出我的多才多艺，天生丽质，再配上一组比基尼照片……小孔你说我们大王，不，所有的男人，能受得了这个刺激吗？”说着点燃一支香烟衔在嘴角。

孔子说：“当然受不了，那我的《论语》呢？”

南子：“这容易，把你的《论语》作为附录，放在书的后面不就结了？这还省得再去要书号了，而且，我可以通过妇联增加这本书的订数，这样，你的读者不也跟着扩大吗？”

孔子：“这恐怕不合适，我那毕竟是学术著作，怎么能跟比基尼……”跳下石案。

南子：“小孔你真是死脑筋！有个叫老子的写了本《道德经》，不也是先搞了个纪实系列丛书，叫做《不道德的女人们》，然后把《道德经》作为最后一本出版的吗？再说把你的书跟我放在一起，不也等于给你增光吗？我还没要你广告费呢！这本书要是出来，也算是了了咱俩的一段情不是？小孔你想想，过了这村可没这店了。我要是失了宠，

以后别说再也帮不上你什么忙，就连电话也可能给我撤了，你就是拿着大哥大，都别想再听到我的声音了……”

孔子：“夫人容我考虑考虑，欲速则不达。”

南子：“还考虑什么？你下午就来采访，材料都给你预备好我等着你啊，孔。”说罢对着电话一吻。

孔子一怔，手中书滑落于地。

孔子书房，竹刀笔墨杂陈，不伦不类。

一根白头发，被细心拔去。孔子在整修仪容。曾皙在为他吹风，冉有扯起孔子长衫的一角，按在条案上熨烫，公西华用一支大毛笔为孔子擦皮鞋。孔子自己用电动剃须刀在脸上精耕细作，其他弟子散立于室内和门外。子路怒气冲冲，闯进门来，嚷道：“是谁造的谣？是谁造的谣？说老师要去跟南子幽会！”孔子不动声色：“嚷什么，子路，我是要去见南子。”继续闭目剃须。

子路：“怎么？是真的？老师，您不能去，谁不知道那南子是祸国殃民的狐狸精。本来就有些小人制造您和她的桃色新闻，弟子们当然不信。您怎么能跟这种女人不清不白的，那往后弟子们不都成了好色之徒啦！”

“放肆！”孔子睁开眼，“你懂什么！君子性非异也，善假于物也。那南子荒淫无耻，老师我焉有不知？可是我的《论语》出版不了，你们谁有办法？南子又不是老虎，见她一面，还能把我吃了？说不定我还可以劝她改邪归正哪。只要《论语》出版，我的职称问题一解决，咱们的儒学就可发扬光大，纵然有点桃色新闻也没什么可怕。将来的历史还不是由我们来写？桃色的帽子戴在谁的头上不是由我们决定？后人哪里会知道我孔丘到底是怎么一回事？这就叫话语便是权力，小子们，学着点！”

孔子起身：“曾皙、冉有跟我去，带上两瓶孔府家酒。子路好好看家，有事呼我，别一天到晚马马虎虎的。”

孔子见南子。一组画面蒙太奇，画外配幽默音乐。

侍女引孔子师徒入内室。孔子施礼，曾皙献上孔府家酒。南子屏退左右，曾皙、冉

有亦退下。南子对孔子施展娇媚，孔子心旌摇荡，强自镇定。曾皙、冉有在帐幕里偷看窃笑，侍女则窃笑曾、冉二人。南子讲述自身历史，孔子师徒挥笔记录。南子着比基尼，冉有在旁连连拍照，孔子与曾皙咽口水。曾皙如痴如醉，孔子写一纸条递给曾，上曰：“非礼勿视”，然后孔亦如痴如醉。

孔子书房内，众弟子分头写作。每人戴着一部步话机，孔子坐前面持对讲机指挥。

孔子：“第三章进展如何？”

公西华：“已经进入尾声，保证今晚上交稿。”

孔子：“嗯，除了颜回，你是最快的了。”

樊迟：“老师，我想在这第五章里写一段南子小时候帮她爸爸种菜的回忆，您看好吗？”

“胡说八道。南子这样的美人，怎能干那又脏又臭的下贱活儿？你这没出息的樊迟，就知道种菜，你不会写南子种花吗？”

“报告老师，宰予睡着了，他的第八章才写了一半。”

“这个宰予，真是朽木不可雕也；粪土之墙，不可污也。这本书的稿费没他的份，第八章，颜回替他写完吧。”

颜回：“老师，这里南子的三围数据是不是太夸张了，应当再去实地考核一下。”

孔子：“这不是做学问，艺术夸张是必要的。”

街头小贩叫卖：

“请看孔夫子最新力作——《走向圣坛的南子夫人》！”

“快来瞧，快来瞧，南子夫人对大王忠心赤胆，海枯石烂永不变。”

“快来看，快来瞧，南子夫人最新玉照亦条条。”

街头巷尾乱七八糟的广告语，市民争购《走向圣坛的南子夫人》。

一擦擦书摆上书摊，摆到南子夫人面前。南子眉开眼笑，翻看自己的玉照。一擦擦书摆上书摊，摆到孔子面前。孔子苦笑，翻到后面，看附录〈论语〉。

孔子念道：“学而时习之，不亦乐乎？喂，这么简单的字，怎么还印刷错了！你们的这句也印错了么？”

下面的学生捧着书，却都在看南子的照片。

孔子自语：“不管怎么说，总算是问世了。我相信后人一定会明白，这附录，才是真正的正文。”对众人道：

“今天晚上咱们会餐，每人拿出稿费的百分之五，就吃涮羊肉吧。”

学生们七嘴八舌：“老师，等您拿到了职称，可得再请大家搓一顿呀。”

“今天这顿也应该老师请。”

“老师，您再给我们找点儿这种活儿干吧。别老讲那些八股文了，教育体制要改革！”

“我要学摄影，凭什么总让冉有那小子霸着照相机。”

突然，书房外一阵吃喝：

“孔丘是住在这儿吗？”

闯进几个官差和士兵。

孔子上前：“敝人就是孔丘，几位先生有何见教？”“《走向圣坛的南子夫人》是你写的吗？”

“是我写的。”“你不知道大王最宠爱南子夫人吗？”

“有所耳闻”。

“大王看了这本书，气得犯了冠心病！你怎么敢如此放肆地描写我们大王最最宠爱的南子夫人？还有那些不堪入目的相片，让老百姓的眼睛把南子夫人高贵的肉体都给看脏了。大王已经宣布，这本书既黄色，又反动，不论售出与否，要一律没收，立即焚毁。对于你，除了收缴全部非法所得，另外还要交纳一百瓶孔府家酒作为罚金。你再写一篇检讨书，不得少于两千字，明天一早到农贸市场当众宣读……”

火光熊熊。

火光中孔子在宣读检讨，火光中一页页〈论语〉和南子的玉照被烧焦、翻卷。火光中南子出浴，偎进大王的怀抱，而大王的手里还保存着那书上撕下的照片。

南子软语道：“大王终于回心转意了。”

大王：“还不是你施展的阴谋诡计？”

南子：“是孔丘帮了我一个小忙”。

大王：“这个孔老二，实在讨厌。要不是看在你的面上，我非宰了他不可，竟然在我的小心肝身上打主意。哼，这回我看他再敢乱写”。

南子：“大王，孔丘这人还是有点才气的，连一本书也出版不了，怪可怜的。要不，您把他调进宫来，给您当个文秘，或者是管个宣传什么的吧”。

大王：“不行啊，小傻瓜。孔丘这样的人，要是让他有点权力，恐怕比我还坏十倍呢。就得让他吃苦、受罪，窝囊一辈子，这样也许他反而能给天下做点好事呢。烧了他一本书，他不会绝望的。不信，你等着瞧。”

斜阳草树，寻常巷陌。

踱来一中年男子，背手持书一卷，口中吟道：

“远上寒山石径斜，白云深处有人家……”

忽然，BP机声响起，男子腰间长衫随之震动。

男子撩起长衫，取出BP机，念着上边的汉字显示：

“远上寒山石径斜，白云深处有人家，停车坐爱枫林晚，霜叶红于二月花”。

高天流云，回声久远。

第二集 王昭君出塞

歌管楼台，秋千院落，帘幕无重数。

穿过月亮门，登上白玉阶，匆匆跑来一名十五六岁的小侍女，轻罗小扇，头挽双鬟，一手拈着一封精致的信件，上插三根鸡毛。

侍女边入室边喊：

“昭君姑娘，昭君姑娘，那个画画的毛博士又给你送来一封信！”

妆奁镜前，画眉笼畔，昭君背身玉立，绰约婀娜。她闻声转过身来，明眸剪水，若频若喜，轻轻嗔道：“哼，这个毛延寿。”

伸手接过信来，一根根拔下鸡毛，不经意地丢在地上。

小侍女蹲下，一根根抬起，合成一束，口中问道：“他又给你写了一首诗吧？毛博士真是多才多艺！”说着站起。

“去，一边玩去！”昭君挥袖，“小孩子懂得什么！”

小侍女做个鬼脸，返身跑出，一边吹着手中的鸡毛。

昭君从信封里取出一张精美的贺卡，一面缓缓移步，走向花园，一面轻声吟诵：

“最是那一低头的温柔，像一朵水莲花不胜凉风的娇羞。

道一声珍重，道一声珍重，沙扬娜拉！”

昭君撅了撅嘴：“哼，沙扬娜拉，就好像他出过国似的！”此时已身在花园。

“嘟嘟，嘟嘟。”BP机声响起。昭君从胸口提出一挂项链，项链下端系着一个小巧的BP机，几自摇晃，响着。

昭君看了看，把BP机塞回胸口，回身入室，走到金兽香炉前，取下兽头，原来这是一部电话机。

“喂，是皇上办公室吗？哦，尹公公，您好，我王昭君哪。是您老呼我吗？皇上要派人给我们画像？算了吧，我早都不抱希望了。咱一不会溜须拍马，二不会搔首弄姿，三不会跳贴面舞，自打进了宫，皇上就没拿正眼瞧过咱。皇上他老人家不了解情况，咱也不生气。问题是下边这些基层部门的混蛋们，一个比一个流氓，要不让他们占点便宜，就楞压制你一辈子。我个人埋没了无所谓，可老这么下去，谁还愿意到宫里来呀？还不如到匈奴国呀、罗马国呀去呢，哪怕在那边刷盘子打工，也比闷在这儿受气强啊！尹公公，您见多识广，又在斯巴达留过学，您就不能劝劝皇上，咱也搞一个反腐倡廉？”

跳上一只波斯猫来，昭君抚弄之。猫欲吃糕点，昭君批其嘴巴，猫惭而去。昭君继续说：

“既然是圣旨，那画就画吧。来给我画像的是哪一位呀？毛延寿？”

“毛延寿拜见昭君姑娘！”

一英俊书生躬身施礼，小侍女在旁满含敬仰，昭君端坐微笑静观，面前置一几案。

毛延寿长眉细目，白面朱唇，拘谨中掩饰着得意：“我献给昭君姑娘的诗，都收到了吧？”

昭君不语。小侍女抢道：“都收到了！”

昭君白了她一眼，吩咐道：

“别在这儿多嘴，去煮点咖啡来。”

毛延寿道：“甭费事了，有杯可乐就行了。”笑着目送小侍女出去，再转回头来。

“有什么可乐的？”昭君问。

“哦，可乐之事就在眼前，真是天赐良缘，让小生能够当面为昭君姑娘画像。虽然只是远远地看见过姑娘几次，但我敢断定，大汉朝举国上下，您是第一美人。我已经私下画了几张速写，请昭君姑娘过目。”

毛延寿从袖中掏出一卷速写，呈上几案。昭君翻看几张，有回眸一笑者，有低眉含羞者，有弹奏琵琶者，姿色生动，不可方物。

昭君略为开颜：“你这不是已经画过了么？已经可以交卷了。”

“那怎么行？小生今日要画出姑娘的国色天香，要画姑娘的全貌。皇上见了，定会封你为贵纪。”

“那就多谢毛博士了。”

“不过——姑娘你如何谢我呢？”毛延寿目露狡黠。

“我入宫三年，没得过任何赏赐，真是没什么值钱的宝物拿得出手，不知毛博士……”

“我哪能索要姑娘的东西呢？万一赶上运动，查出来，还不是尽拿我们这小人物开刀？我是说，我这画一呈给皇上，姑娘定会成为最受宠幸的贵妃，那时在皇上耳边美言几句，可以说是一句顶一万句呀！”

“你是说……让我……为你……”

“对。昭君姑娘，我毛延寿跟您一样，是怀才不遇呀！从小就刻苦学画，废寝忘食，我们学校里的厕所都让我画满啦！前年的人体美术大赛，要不是规定只许画上半身，我非得第一名不可。就凭我这才华，现在才混个中级职称，这哪年才能爬到宰相啊？当然，这个宰相，稍大了点。我只求姑娘封为贵妃后，给我弄个三间大夫，八府巡按什么的。”毛延寿伸出手指比画着。

“我给你弄个五马分尸吧？”昭君调侃。

毛延寿没听出讥讽：“姑娘的意思是答应了？好，那时您在官里，我在朝上，咱俩里外一棒尖儿，嘿嘿，这牡丹江一带，可都是我们的啦！来，开画！”

架布挥笔，顷刻画就。果然秀色可餐，呼之欲出。毛延寿呈请王昭君欣赏品鉴，昭君颌首欣然。

毛延寿道：“姑娘满意，我这就呈给皇上了，姑娘可别忘了咱们的合同。”

“我一定尽力便是。”昭君勉强答应，不快。

毛延寿挟画走出月亮门，又返回白玉阶前偷听昭君与小侍女对话：

“昭君姑娘，你当上了贵妃，让毛博士当什么官呀？”

“哼，我让他五马分尸。想不到这个毛延寿，是个如此无耻下贱的小人。这样的人当了大官，还有活着的好人吗？”

这朝中上下，到处是结党营私，欺上瞒下，连这么个画画的也利用他那点权利干这种卑鄙之事，我王昭君的美貌，是靠他画出来的吗？我宁青一辈子见不到皇上，也不能跟这种人棒什么尖儿。原来看他写的诗，还以为挺纯情的，竟然也是一肚子烂下水。有朝一日见了皇上，非好好揭发揭发这些败类不可。”

毛延寿惊恐。自语：“我让你揭发！”

朝堂之上，天子端坐，画工们依次呈上所画宫人之像，各具风采。有宦官一旁唱名。

毛延寿呈上王昭君像，画像上加了几道皱纹，添了几颗黑斑。皇上锁眉不悦，问道：

“听说这个王昭君姿色还不错嘛，怎么竟然如此不堪？”

毛延寿答：“奴才的画像，一向依照现实主义原则，以尊重生活的本来面目为上。其余的事情，奴才不知。”

“嘟嘟，嘟嘟。”BP机响。

皇上低头一看，说：“哦，这个寻呼台办得不错嘛，现在连匈奴国的热线也能联系上了。”

皇上抄起御案上的无线电话：

“喂，我就是汉朝掌柜的，你哪一位啊？是呼韩邪单于呀，我说，你馋鱼也没有用，你们那儿都是沙漠，没水棚来的鱼呀？”

这么着吧，你给我弄500条猎狗，我要搞个爱犬乐园。然后我给你运去点生猛海鲜，

按批发价，怎么样？不过，我个人的回扣可得另算，我管这么大一汉朝我容易吗我？上次你求亲的那事啊？

我这不正给你选人哪吗？放心，肯定都比你老婆漂亮。你要不满意，咱保退保换，还可以免费上门维修。好，，为了两国的友谊，为了民族团结，我认你这个干女婿了，下月来领人吧。”

放下电话，皇上说：“匈奴来要姑娘，今天选完贵妃后，再淘汰出最后一百名，问问她们谁愿意嫁给匈奴，一共十来个名额。剩下的，分给三品以上官员作小保姆。”

毛延寿卑琐地一笑。

昭君房内。

小侍女恨恨地撕碎一张通知：

“太不公平了！不但没选上贵妃，还给淘汰了。皇上一定是个瞎子，他不会亲眼来看看昭君姑娘有多么美丽吗！”

昭君站在窗前，凝望远方。

一排大雁勇敢地向北方奋飞。

小侍女继续发泄：

“还说什么有出国名额，谁愿意去匈奴那破地方啊？又干又冷、没吃没喝的，整个一第三世界！还不如去柬埔寨、索马里呢。奇怪，毛博士不是说，他的画一呈上去，皇上准得封你为贵妃吗？”

昭君一丝苦笑，轻声道：“沙扬娜拉。”

小侍女：“姑娘你别太难过了，当小保姆就小保姆吧，说不定主人老爷看上了你，当个一品诰命夫人，也不比当贵妃差，是吧！”

昭君摇了摇头，平静地说：

“去，通知皇上办公室，我嫁匈奴。”

皇上在御花园打台球，弄臣们声声喝彩。

BP机响。皇上从球案下摸出电话，说：“刚玩一会儿就呼，当个皇上真不自由。”另一只手将球杆插入龙袍内搔痒。

“什么？王昭君报名要嫁给匈奴？好，正愁没人爱去呢，这有人自愿，也就省得指名摊派了。好好给她倒扯倒扯，多赏她几身像样的时装。把这几年给她打的白条也一块都兑现了，免得她到外边胡说八道。明天各大报纸要发头条新闻，题目叫这个这个……《为民族团结做贡献，到边远地区写青春！》副标题是这个这个……《千里走单骑，王昭君出塞会匈奴！》下月初一，呼韩邪单于就来迎亲，咱们好好准备一场晚会，让那些匈奴傻帽见识见识咱们的国粹！”边说边一杆击出，球花四绽，幻成迎亲大典。

朝堂上火树银花，皇上举杯与呼韩邪单于共饮。一组飞天舞蹈过后，呼韩邪单于说：“大汉朝的艺术的确是精彩，精彩！直看得小婿眼花缭乱，再看下去，恐怕吃不消了，是不是就请昭君姑娘一展芳容吧。”

皇上大笑：“哈哈，着急了，是不是？好，就请昭君姑娘参见呼韩邪单于！”

一连声传唤：“请昭君姑娘！请昭君姑娘！”

前呼后拥，花团锦簇，王昭君雍容华贵，上堂拜见：“参见陛下！”

皇上和呼韩邪单于同时看得呆了，满堂官员亦膛目结舌。

呼韩邪大喜过望，起身向皇上施礼道：

“昭君姑娘真是天仙下凡，大汉朝赐我以如此美人，足见诚意。我匈奴感激不尽，今后决不侵犯大汉朝一寸土地！”

皇上咬着下唇，惊喜，后悔，怨愤，贪恋。不得已说道：

“王昭君乃我汉朝举国第一美人，为两国和睦，甘愿远嫁贵国，望贵国待她……就如待寡人一样！”

皇上转头对王昭君说：

“王昭君，你的心思，寡人此刻已然尽知。你在宫中受了几年委屈，到匈奴之后，虽享荣华富贵，但不要忘了你是汉朝人。你想要什么珍宝，尽管开口，寡人尽数满足你的要求。”

昭君说：“我只想，要一幅画像。”

皇上说：“寡人明白你的心意。传旨，命一百名画工上殿，同时为昭君画像。”

王昭君：“谢陛下圣恩。”

呼韩邪单于：“久闻昭君姑娘色艺双绝，能否今日一展歌喉啊？”

音乐声起，王昭君手持琵琶，玉指翻飞，妙声歌唱：

“不要问我从哪里来，我的故乡在远方。

为什么流浪？

流浪远方，流浪……”

妙歌声中，满座陶醉。妙歌声中，百名画工各显其能。毛延寿也伏在一个角落里，忽有两名武士上前，将他拉出殿外。

歌声反复而激越，直上蓝天。

高天下，出塞队伍选题婉转。

歌声中，毛延寿被绑上殿来，皇上将他所画昭君之像掷向其脸。

毛延寿被绑赴刑场，胸前挂一大牌，上写：“反革命侵害名誉犯”。刀挥头落。

歌声中，皇上伏案做反思状。忽起，挥笔写下：“反腐倡廉”。四壁挂满王昭君画像。

王昭君与呼韩邪并行于马上。呼韩邪与之说笑。昭君掏出一张贺卡，扔到路边。呼韩邪回马，弯身拾起，追上昭君，读道：

“最是那低头的温柔，像一朵水莲花不胜凉风的娇羞。

道一声珍重，道一声珍重，沙扬娜拉。”

二人相视而笑。

昭君回首望着汉家宫阙，轻声道：“沙扬娜拉。”

歌声从画外起：

“不要问我从哪里来，我的故乡在远方。”

出塞队伍与昭君画像叠映，长空大雁翱翔，渐远渐逝。

第三集 诸葛亮出山

炎炎烈日，联席鸣蝉。石碑：卧龙岗。

寂寞小山村，破旧石板路。茅檐低小，村人闲散。墙壁上刷写着七扭八歪的标语：

“打倒卖国贼曹操！”

“砸烂孙权的狗头！”

“刘备隐瞒反动历史，十恶不赦！”

“刘表是个婊子！”

“攘外必先安内，反对民族分裂。”

“吃他娘，穿他娘，曹公来了不纳粮！”

“热烈庆祝虎牢关大捷！”

“桃园三结又是梅花党的黑帮凶！”

“宫渡死难烈士永朽不垂！”

“一人参军，全村光荣。”

“杀光、烧光、抢光是我们的基本国策！”

标语下，闲人们下棋(用石子)，短衣长衫，参差坐卧。几个少年围着一个三条腿的台球案用木棍、泥丸打土台球。一个少年把啃了两口的馍暂放一边，被黄狗叼跑。少年急追，则见石板路尽头有一所相比之下略为齐整的宅院，院门上悬一匾：“孔明小学庞统题”。

院中一少妇，正在晒被单等物，眉宇间透出现爽英姿，动作麻利，又似含怨带气。被单上印有广告：一呼就通——188。

少妇以柳条抽打一回，遮目看看太阳已高，转身疾走上台阶，推开门叫道：

“孔明，孔明！还不起床！太阳都晒屁股了。一天到晚睡大觉，让我跟你喝一辈子西北风！”门上写道‘穷且益坚，不坠青云之志。’

屋内一声长长的呵欠，一男子洋腔怪调地慢慢吟诵：

“大梦谁先觉，平生我自知。

草堂春睡足，窗外日迟迟。”

走出门来一瘦高汉子，一副王志文的德行。边走边系长衫，外带伸懒腰。把刚才的四句诗又变成古怪小调随口乱哼，然后唱《空城计》。

少妇在背后以柳条抽其臀部：“你还唱！你还唱！你就会唱《空城计》！”

孔明躲闪告饶：“夫人掌下留情，你要把我打死了，将影响整个国际局势的发展。”

我的屁股是随便打的吗？我是诸葛亮啊！”

“哼！诸葛亮，诸葛亮，你以为你喝了一肚子墨水，就比别人高一头啊？我现在算看透你了。原来在大学里，我是那么的崇拜你，多少皇亲国戚都让我拒绝了。可是跟你之后，你一没当上官，二没赚来钱，跑到这穷乡僻壤的卧龙岗来当孩子王。一个月挣不了半瓶醋，你，你太让我伤心了。

你知道外面现在都怎么评价你吗？”

“说我是运筹帷幄之中，决胜千里之外，对吗？”孔明做健美操动作。

“呸！人家现在编出了新词儿，说是三个臭皮匠，顶个诸葛亮！你想想，你的价值也就是三个臭皮匠，你还美什么呀？告诉你，你再不给我混出个人模狗样来，我可要去当公关小姐了，反正如今天下大乱，用人的衙门多着哪。”

孔明一听，叹了口气：“唉，亲爱的夫人，别生气了，这些年让你老人家受委屈了。可你好歹也是历史系毕业的，应该知道大器晚成的道理，许多伟人都是年轻时默默无闻，就像我似的，把一颗爱心都放到你身上。后来也不怎么着时来运转，嘿，大展宏图，摇身一变，就让世界充满爱了。天将降大任于斯人也，必得让这个人先遭点罪，那孔夫子当年出本书是多么困难？王昭君那么漂亮——都快赶上你了，不也是给挤兑得出了塞吗？”

“你就会用这些大道理哄我，你就不会来点实惠的？等你大器晚成的那一天，我都成刘姥姥了，你正好喜新厌旧是不是？”“哪有的事？亲爱的，我能本为你操心吗？你以为我成天睡大觉，其实这些日子，我也在想辙呢。我诸葛亮这么大学问，能在这草庐里忍一辈子？你不懂，这是提高知名度的一种诀窍。我诸葛亮不出山则已，一出山，我保谁谁当皇帝！只不过眼下我还拿不准投奔谁最好。”

“你不是有那么多老同学吗？庞统、徐庶、司马徽，还有你哥哥诸葛谨，最小的都混上办公厅主任了，你不会找他们商量商量？”

“夫人所言权是，我这不正等司马徽的回音哪吗？他说曹操那儿这两天要举办一个人才交流洽谈会，我让他给我弄张入场券，怎么到现在还不呼我？……”

“嘟嘟，嘟嘟。”BP机响。

孔明从怀中掏出BP机，念道：

“曹丞相唯才是举，机不可失，速来领票前往。”

孔明拉过夫人，喜道：“亲爱的，机会来了，我这就去，非弄个师长旅长干干！快去，把我的羽毛扇拿来！”

“这么热的天，换一把蒲扇吧。”

“你不懂，羽毛扇能显出有学问，有性格，蒲扇是我在家里专门给你扇风时才用的。”

夫妻相视而笑。

夫人在院子里收被单，天已过午。马蹄声。叩院门声。夫人问：“谁呀？”

“请问诸葛孔明先生住在这儿吗？”

“没错儿。”夫人上前打开院门，“请进”。

门外走进三人。一个黄胖子，大耳朵上戴着两个小风轮代替耳环，迎风直转。一个赤面长须，有点像肖伯纳。另一个豹头环眼，虬髯黑面，好像出狱的泰森。三人皆腰上佩剑。门外系着几匹马。

黄胖子拱手施礼：“在下刘备刘玄德，特率关羽张飞两位兄弟前来拜见孔明先生。”说着掏出名片递上。关张二人肃立不动。

夫人接过名片，说道：“哎呀，太不巧了，来了两位老同学，硬把他拉去喝酒了。这些日子，老有人来请他去做事，其实也就是当个主任、部长什么的，您想我们孔明能图这些个吗？兵荒马乱的，骗子满地都是，哪有呆在家里舒服啊。做点学问，教几个学生，好歹也算是个希望工程，您说呢？”

刘备尴尬地一笑，说道：“久闻孔明先生高风亮节，想不到夫人也是见地非凡。我刘备决不敢强请孔明先生做事，只是诚心诚意来求教于孔明先生。既然孔明先生不在，就请夫人转达我刘备的问候，我们兄弟改日再来拜访。”回头一个手势，关羽递上一兜礼物，刘备转递给夫人，说：“这点小意思，不成敬意。”

夫人说：“您太客气了，怎么好意思！”

刘备说：“咳，不过是几袋麦乳精，一打长筒袜，实在让夫人见笑了。等我们打了胜仗，一定把最好的战利品拿来献给夫人，告辞了。”

三人出门上马，沿石板路驰去。张飞说：“这个娘们儿，说话靠不住！”

关羽说：“大哥，诸葛亮八成就藏在屋里，不出来见咱。”

张飞一听，怒道：“让我一个人去，我一条绳子就把他捆了来，妈的敬酒不吃吃罚酒，我最恼火读书人这些臭毛病。”

刘备一摆手：“不许乱来！得罪了诸葛亮，我们的事业就无法成功啊。我想诸葛亮今天，八成是去曹操那儿应聘去了。”

关羽一怔：“啊？”

张飞不解，道：“大哥，那咱为何要白来一趟？”

刘备诡秘一笑，不语。马蹄声渐远。

月明星稀，蛙声时作。

孔明在夜色中牵一瘦驴，垂头丧气走回家门。

推开屋门一看，烛光下，夫人正撩起裙裾在试长筒袜。见孔明归来，夫人忙上前：

“哎，回来啦？怎么也不咳嗽一声，怪吓人的！洽谈得怎么样？”

“哼，别提了！”孔明一屁股坐下，端起茶碗一仰而尽，顺手把羽毛扇扔到一边。

“别急，慢慢说。”夫人端来一大盆水，孔明扒了长衫，赤膊而洗。

“他妈的，说我专业不对口，知识结构不合理，不能直接转化为生产力！”

“哎？你的学问他们不知道吗？上知天文，下晓地理，文史哲，政经法，样样精通，数理化也是一流的呀。怎么不能转化为生产力？你不是还发明了机器人，用那个什么木牛流马搞长途贩运吗？还有你发明的喀秋莎弓箭，一射就是连发二十四响的，杀人效率多高啊！”

“咳，我都说了，可人家那招聘条件里不管这些。人家卡死了就三条：第一要会外语，你想我这么大学问，用得着外语吗？将来出国时，我带个翻译不就行了！”

“是啊。那第二条呢？”夫人给他换毛巾。

“第二余要求会电脑打字，五笔字型每分钟要打100个字以上。你想这是我干的活吗？这都是打杂的小立本干的。

君子动口不动手，让我打字，那些没文化的人干什么呀！”

“那第三条呢？”夫人有点生气。

“这第三条最愚昧，要求具有五年以上实践工作经验。

你想啊，那工作了五年还跑去洽谈的人，准是在原单位没混好啊。越有本事的高手，一般就越闲着不出来，只要一出来，一鸣惊人，哪能三年五载就跳槽呢？可这道理跟他们说不通。那个曹操就喜欢养活些跳槽的家伙，他手下除了叛徒就是内奸，全是一色的

机会主义分子。我能跟这些人一个锅里搅马勺吗？一赌气，我回未了。这不中午每人发了个热狗，我吃了一半，剩这一半留给你尝尝。”

夫人咬了一口：“真难吃，还不如我做的豆包呢！”随手扔到桌上，“那你这一赌气，就又准备大器晚成了是不？”

“哪里哪里，你甭急嘛。”孔明抓起蒲扇为夫人扇风，“此处不留爷，自有留爷处。过两天我打算上孙权那儿看看，我哥哥诸葛谨不是在那边吗？让他做我的经济担保人，只要孙权试用我几天，准让我当个大都督。嘿嘿，曹操这个老王八蛋，将来我非把他烧得半死不活，让他后悔当初为什么不磕头求我出山不可！”

“今天刘备来了，还送了这些东西。”夫人说着撩起裙摆，“你看，好看吗？”

“刘备这个卖草鞋的，没什么出息。跟着他到处流窜，还不如在这儿教书。”孔明从桌上拈起刘备的名片，轻蔑地看了看，“再说刘备大搞任人唯亲，有关羽张飞二人在，我去了顶多是四把手，不干。”说着将名片在烛上点燃。

马蹄声脆，刘关张带领仆僮若干，在门前下马叩门。音乐声中，一组镜头剪辑：夫人巧言令色，刘备谦恭多礼，送上许多礼物。告辞出门，夫人开颜。

关羽在马上问：“大哥，既然明知诸葛亮这次又不在，为何还要徒劳往返一回？”

刘备微微一笑：“孙权那里容不下他，我这里给他铺好了台阶，让他高高兴兴地往我的圈里钻！”

烛光下，诸葛亮趴在榻上，夫人为之捶背，一边问他：“不是有你哥哥推荐担保吗？怎么又不行啊？”

孔明欠身恨恨地说：“本来就快成功了，可半路突然杀出个周瑜周公瑾。这个臭小子在孙权面前血口喷人，说我是被曹操俘虏了又放出来的，是到他们东吴卧底的。还说

什么，‘既生瑜，何生亮’。说是‘有他没我，有我没他，留他留我，三爷，您决定吧！’孙权那个糊涂虫一听，就要杀我。幸亏哥哥从中说情，再加上周瑜的老婆小乔跟你是老同学，我才捡了条命回来。”

夫人说：“他那是嫉妒你，怕你抢了他的饭碗。咳，谁让你早不出山，说什么大器晚成！现在好工作都让人家占了，你今后就成天草堂春睡足吧！”说着难过起来。

孔明起身，拿过蒲扇为夫人扇着，说道：

“哼，此处不留爷，自有留爷处，现在军阀混战，天下大乱，谁最后坐天下还说不定呢，我就不信我这匹千里马找不到伯乐！有朝一日，我非把周瑜这小子气死不可！”

夫人说：“要不，你就到刘备那儿先将就几天吧。我看刘备这人出手很大方的，有大家风度。人家看咱家那头驴太寒碜，一张口，就给了咱一头大青骡子。他那两个把兄弟呆头呆脑的，肯定算计不过你。你要去了，准能掌大权。”

孔明一听，起身转了一圈，扬眉道：“对，这个队伍是他当家，可用不了多久，就得我当家！”

夫人接道：“可是老娘要当你的家！”

孔明一笑，道：“好，就这么着咱们准备准备，等那个大耳贼再一来，马上把他侃晕！”

阳光灿烂，人声嘈杂。卧龙岗百人空巷。

院外一队军校侍卫，人强马壮。周围村人们指点议论。几人扯着横幅：

“热烈欢迎孔明先生出山！”

“刘备是知识分子的贴心人！”

“诸葛亮，就是亮！”

“卧龙岗散淡者协会正式成立！”

院内传出爽朗的谈笑。室中孔明、刘备对坐。夫人坐一旁，身边堆满礼物。关、张侍立。

孔明大侃特侃：“当前国际局势是这样的，自董卓以来，豪杰并起，跨州连郡者不可胜数。曹操比于袁绍，则兵微而将寡。

然操遂能克绍，非惟天时，抑亦人谋也……”羽毛扇直摇。

张飞忍不住，道：“先生说话能不能通俗点？”

关羽拉了张飞一把，刘备斥责道：“三弟不学无术，还不向孔明先生谢罪？”

孔明道：“哪里？刘关张桃园三结义，天下谁人不知？我诸葛亮何德何能，今后甘受刘关张三位任意驱遣。”

刘备眼珠一转：“孔明先生见怪了，刘备此次三顾先生，决定把军中大事全部托付于先生。莫说是关张二弟要听先生驱遣，就是刘备自己，也甘愿为您牵马效劳，拿合同来！”

关羽呈上合同。刘备说：“军中所有将士，先生均有先斩后奏之权，请签字吧。”

孔明看过合同，说：“那我就恭敬不如从命了。”执笔签字。

二人相视大笑，携手出门。一推门，门掉了。二人踏着门上的“穷且益坚，不坠青云之志”的大字并肩而出，院外鼓乐齐奏。

一行人上马而去，村人尾随。

几个小孩儿议论：“孔明先生当大官去了，往后谁给咱们当老师呀？”

“我来当你们老师！”过来一卑琐书生，伸手摘下“孔明小学”之匾，换上另一块匠，上写“二诸葛小学三仙姑题”。二诸葛说：“今天我才彻底明白，教师是阳光下最神圣的职业，真是一步登天啊！我怎么早没想到呢？”然后唱京剧《空城计》中一句：“我本是卧龙岗散淡的人……”

孩子们茫然地望着二诸葛，又望望远去的人马。人欢马嘶，驰出村外，只剩下一块默默的石碑：卧龙岗。

“我本是卧龙岗散淡的人……”

(二诸葛即片头追狗的少年书生)

第四集 杨贵纪出奔

车辚辚，马萧萧。雷鸣电闪，风雨交加。

逃难的队伍中有人高喊：

“弟兄们，不能再走啦！再走就是送死！”

队伍开始停顿，几个人轮番煽动。

“弟兄们，咱们保的是皇上，不是杨贵妃、杨国忠这些狗杂种！”

“咱们又冻又饿，都是杨国忠这个大奸臣给害的！”

“杨国忠勾结安禄山，引狼入室，是个卖国贼。”

“还有杨贵妃，天天勾引着皇上不理朝政，咱们才落到这步田地！”

“杨贵妃是狐狸精变的！在娘家时就未婚先孕，后来隐瞒了她的流氓历史，混进皇宫，她是睡在大唐天子身边的阴谋家、野心家！”

“不宰了杨贵妃和杨国忠，咱们大家早晚是死路一条！”

队伍中纷纷响应，兵器碰撞。

“对，就在马嵬坡这儿宰了他们！”

“不杀不足以平民愤！”

“走啊，找皇上说理去！不杀妖孽，咱就不干了！咱们要皇上给个说法！”

队伍人喊马嘶，掉头逼向一座营帐。众声喧哗，喊着“杀死杨国忠”、“杀死杨贵妃”。

营帐内，唐玄宗李隆基来回疾走，心急如焚。杨贵妃一旁望着他，惊惶不定。高力士垂首恭立于前，言道：

“请皇上快拿主意，将士们一旦造了反，可就一切都保不住了。”

李隆基：“你是说，我保不住我的贵妃了？”

高力士偷眼瞧了瞧杨贵妃：“皇上，丢卒保车，大局为重啊。”

俗话说，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只要您保得住这万里江山李隆基一挥手：“万里江山也比不上我的贵妃回眸一笑！我要是连心爱的美人都保不住，还算什么大唐中兴的圣明天子？还有什么面目驾驭这万里江山！”

外面喧哗不止：“杀死杨贵妃！”

李隆基走到小窗口前向外望。外面火把伴着风雨，照着一些笔迹拙劣的标语横幅：

“清君侧，除四害！”

“火烧杨国忠，油炸杨贵妃！”

“毒蛇在手，勇士断臂。”

“谁是最可爱的人？”

六军将士，鼓噪呐喊，形势一触即发。

李隆基心乱如麻，直搓双手。

杨贵妃道：“皇上，您不用为难了。奴家甘愿一死，以谢天下。只愿皇上扫平大难之后，别忘了奴家对皇上的这点恩爱。”

说着举步欲出。

李隆基痛如刀割，一把抱住杨贵妃：“玉环，我决不会让你去死！我们来个金蝉脱壳之计，给你找个替身。你赶快趁着大雨，逃离这个险地。等局势一好，我一定接你回来！”

“不，奴家不能连累皇上。国事至此，岂有单独逃生之理？奴家生是皇上之人，死是皇上之鬼，就请皇上赐奴家一死！只要有说法……”

“玉环，你的心意我愧领了，但我决不能让你死。你要是真心为我好，就听我的话，快快逃走。”

李隆基说着，掏出一部“大哥大”，交给杨玉环：“给，带上这个。你就是到了天涯海角，一呼128，我也能收到。咱们每个礼拜天的子时三刻，准时联系一次。”

杨贵妃接过“大哥大”说：“皇上，我舍不得离开你呀，你可要多保重。”

李隆基说：“你一路上也是步步风险，一定要多加小心！”

外面喧嚷愈烈，有兵戈撞击声。

李隆基说：“你快到里面换了衣服，趁我出去时从后面逃走。”

杨贵妃含泪道：“皇上，奴家若有个三长两短，九泉之下也要祈祷皇上重振国威。”

李隆基动情地抱住杨贵妃：“玉环，再叫我一声李三儿吧！”

我永远忘不了你！”

杨贵妃泪光闪闪，叫了声：“三儿，我爱你！”

二人紧紧拥抱。

喧嚷声已到门口。卫士拦阻声：“站住！不许你们惊了圣驾！”

李隆基推开杨贵妃：“快走，玉环。记着，不论多么困难，一定要活着，像牲口一样的活着！”说到后来，已经是在吼。

杨贵妃依依不舍，喃喃道：“天长地久有时尽……”

李隆基接道：“此恨绵绵无绝期！”

说罢，李隆基一推杨贵妃，转身走向营门。外面传报：“圣上接见六军将士，全体肃静！”

轰隆一声霹雷，大风卷起帐幕，掀翻了桌案上的一切。

大雨中，杨贵妃打扮成秋菊模样，跌跌撞撞奔行在崎岖的山路上，花衣服上溅了许多污泥。

前面一座小庙，杨贵妃奔到门前欲进，听见里边几人说道；

“杨贵妃怎么会没死？我亲眼看见她吊死的。”

“那不一定，说不定皇上玩了个声东击西，这边吊死个小宫女，那边把她给放了。”

“一日夫妻百日恩嘛！”

“所以大将军叫咱们在这儿等着，万一那杨贵妃真的跑了，落到咱兄弟手里，嘿嘿。”

“嘿嘿，你准得尿了裤子！”

杨贵妃一听，急忙转身离去。奔跑中，鞋子掉了一只。再跑一段，一跤扑倒，摔晕过去。

杨贵妃醒来，发现自己躺在一张床上。被褥整洁，窗明几净。桌上有文房四宝，四壁有书架古玩。花布衣服搭在椅背上。

外间屋传进来一女一男谈话声。

女的声音：“这兵荒马乱的，你弄这么个乡下姑娘来干吗？

有你这么学雷锋的吗？”

男的声音，是上海普通话：“夫人莫要着急，听下官慢慢道来。”

杨贵妃侧耳倾听。

外间客厅里，夫妇二人。妻健壮直憨，在擦拭傢俱。丈夫瘦削戴眼镜，跟着夫人解

释：

“现在的确是兵荒马乱的，所以难民比较多，大批的民工潮涌向城市，都希望找到

一份安定的工作。俗话说，乱离人不如太平犬嘛！所以，现在正是我们实现雇佣小保姆的最佳契机！她们只求有吃有住，工钱可以大大降低。所以，我特地把这个难民从郊区运回来，就是为了一方面减轻夫人的体力劳动，另一方面又节约了夫人的经济开支，我对夫人的这份苦心，真可以说是忠孝双全！所以……”

“别所以啦！雇个小保姆倒是可以，就是这么个乡下姑娘，脏手脏脚的，也不知懂规矩不懂。等回头我买菜回来，教育教育她。”

夫人提篮出门，嘟嘟囔囔：“哼，连泥带水，弄得满屋脏兮兮的。”

丈夫掩上门，回身自语：“脏兮兮的？嘿嘿，待会拿瓶浴液，给她浑身上下洗一洗，恐怕比那杨贵妃还要滑溜呢！”说着走向小屋。

杨贵妃扎着围裙，戴着套袖，一身小保姆装束，在拖地擦屋。彩电里在播放京剧《四郎探母》，杨延辉唱：“我好比笼中鸟，有翅难展……”

男主人推门而进，见杨贵妃在干活，上前握住拖把，说：

“哎呀小环，你怎么又干起活来了？我不是讲过，母老虎不在家时，你就不用工作吗？小环，我对你的感情，你真的就那么无动于衷吗？看，我又给你买了一瓶华清池浴液，据说是杨贵妃和皇上洗澡时用的。小环，你需要什么，只管告诉我。我毕竟还是这个家里的男人嘛！”说着关掉电视。

杨贵妃不置可否地笑笑，转个方向继续干活。男主人继续纠缠：

“小环，你就不能陪我说一会儿话吗？我会讲许多笑话给你听！我会讲高力士脱靴，会讲李白光喝酒却作不出诗，原来他喝的是假酒！我还会讲安禄山调戏杨贵妃，皇上一吃醋，一个大哥大飞过来，叭！把杨贵妃打出了乳腺癌！我编的《笑话大全》获得了全国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一等奖。小环，你爱听什么……”

男主人喋喋不休围着杨贵妃转。转到门口时，门突被推开，将男主人撞个嘴啃泥。女主人浩然正气，走进门来。

夜深人静，星光灿烂。

杨贵妃坐在窗前，凝望星空。录音机播放着“抬头望见北斗星”的旋律。

主人卧室内，男主人跪在搓板儿上，头顶一碗水，女主人坐在床上打游戏机。

有顷，男主人说：“夫人，差不多了，都二十分钟了。”

夫人说：“我不累。”

男主人：“可是我实在挺不住了，求求夫人开恩吧，下次再也不敢对小保姆进行性搔扰了。”

夫人放下游戏机：“你说这事儿怎么了？”

男主人：“将小保姆辞退，永远不许上门。”

夫人摇头：“那我可看不住你，俗话说，不怕贼偷，就怕贼惦记。你这么大的学问，她那么漂亮的脸蛋儿，要是合起来骗骗我，把我卖了我还帮你们数钱呢！”

男主人：“不敢不敢，绝对不敢！不知夫人有何高见，下官言听计从。”

夫人一笑：“我的话你绝对听吗？”

“那是当然，没有夫人，哪有下官的今天。特别是没有岳父大人的提拔，下官连个秀才也不会考上，哪能当上今天的教授？夫人的话，就是我的圣旨。下官永远听夫人的话，一百年不动摇！”

“那好。我有个好主意，把她——卖了。”

“卖了？买卖人口是犯法的！”

“放屁！你调戏妇女犯不犯法？什么叫法呀？现在的世道你还不清楚？抓住了那就叫法，抓不住呀，那就叫发啦！”

“可是，谁会买一个小保姆呢？再说，她不会老老实实让咱们卖呀。”

“笨蛋！小保姆能卖几个钱？你不是说，她长得有点像杨贵妃吗？”

“是的，我在一位领导家里见到过杨贵妃的画像。”

“这就好办了，你不是认识一个日本的文物商，专门收集咱们中国各种各样的冒牌货吗？你告诉他，有一个假杨贵妃，假得可以以假乱真，弄到日本去，一展览，嘿，准比秦始皇兵马俑还赚钱！”

“那怎么跟小环同志解释呢？”

“你就说介绍她到日本去打工。她一个乡下姑娘，还不是见钱眼开？咱们给她这么点工钱，她都愿意干，要说是去日本，她还不得乐死。”

男主人实在挺不住了，扑通趴下，水碗跌落，说了句：“夫人实在英明！”

小屋内，杨贵妃悄悄打“大哥大”。传出李隆基的声音：

“玉环，是你么？”

李隆基在一简朴的屋子里，用一本画报夹着大哥大在说话：

“你还在那儿当小保姆么？委屈你了，玉环，都是我害的你。我现在算是完了，皇上也当不成了，每天被软禁在这里，要不是还能在电话里听到你，我简直不想活下去了。玉环，看来我们一时还不能相聚。有些人怀疑你没有死，还在找你。你如有可能，最好到外国躲一躲。这几个月来，我无日不在思念着你。玉环，你还记得我们七月七日长生殿么？”

杨贵妃含泪低声答道：“记得，夜半无人私语时。”

李隆基：“在天愿为比翼鸟。”

杨贵妃：“在地愿为连理枝。”

李隆基：“玉环，你一定好好地活下去。只要你过得比我好，我就是身在地狱，也死而无憾了。你我今生今世不能相逢，全是我李隆基无能。来生来世，我一定与你白头偕老。”

杨贵妃：“奴家不论流落到天涯海角，这颗心永远是你的……三儿，你知道吗？我已经…有了……”说着手抚腹部”李隆基一喜：“啊？玉环，是真的？你一定好好保

重，我上天入地也要派人去照顾你。”

杨贵妃：“千万不要冒险，我会照顾好自己的。做女人的，只要有说法……”

李隆基：“时间到了，下次暗号照旧，128。”

杨贵妃：“等着我的好消息吧。”

“好消息，好消息！”

几个报童在街上叫卖。

“好消息！杨贵妃死里逃生，逃到日本，大力传播中国文化！”

“好消息！杨贵妃在日本传播茶道和武士道！”

“请看杨贵妃在日本主演八十六集连续剧《长恨歌》！”

从一扇宅门走出一衣冠简朴之人，买了份报。此人正是李隆基。展报一看，大幅杨贵妃戏装彩照，通栏标题：《大东亚艺术之母——杨贵妃》。

报纸由特写拉成中景，已拿在杨贵妃手里。她跪在榻榻米上，对两位来客说：

“想不到消息这么快就到了国内，皇上身体好么？”

胖一些的来客说：“不瞒贵妃，皇上日夜相思，食欲不振，神情恍惚，坐立不安哪。”

另一个说：“真可谓是行宫见月伤心色，夜雨闻铃肠断声。”

胖子说：“所以皇上一看见报纸，就命我二人火速前来探望。”

皇上说贵妃千万不可回国，就在这日本平安度日，皇上就放心了。”

杨贵妃：“请二位转告皇上，日本人待我很好。我原来是被当作假杨贵妃买来的，后来日本人发现了我是真的，他们的天皇还向我求婚呢，这是怎么个说法！”

胖子问：“贵妃可曾答应？”

杨贵妃：“我乃是中国的贵妃，虽说皇上已经退位，那我也不能嫁给小鬼子啊！”

两位来客一嘀咕，胖子说：“我二人有句话不知当讲不当讲。”

杨贵妃：“但讲无妨。”

另一人道：“皇上特地嘱咐，望贵妃考虑日本国情，便宜行事。依我二人之见，皇上在国内丧失人身自由，生命安全也得不到保障，贵妃与皇上此生已难以破镜重圆。然而贵妃若能嫁给日本天皇，则必能通过天皇向我朝施加压力，利用外交手段保护皇上安全，使他安度余生，这样，贵妃与皇上都可免除担忧，岂不两全其美？请贵妃三思。”

杨贵妃一蹙眉：“这……”

婚礼进行曲。

杨贵妃身穿婚纱，挽新夫走向画面深处。

李隆基灯下念诗：“汉皇重色思倾国，玉宇多年求不得。杨家有女初长成，养在深闺人未识……”

杨贵妃与新人举杯，酒光荡漾。

卖她的男主人摇头晃脑灯下念诗：“春寒赐浴华清池，温泉水滑洗凝脂。侍儿扶起娇无力，始是新承恩泽时……”

杨贵妃与新夫灯下对视，新夫的脸变成李隆基之脸，在念：

“七月七日长生殿，夜半无人私语时……”

杨贵妃无声泣下。新夫一怔，不解地说：

“这是怎么个说法？”

婚礼进行曲。杨贵妃婚礼场面在电视里。卖她的男主人对女主人说：

“原来就是咱家的那个小环呀！这是怎么个说法呢？”

女主人：“什么说法不说法的，就是那么回事，弄得虚无缥缈的。”

李隆基也在看电视，一边踱步缓缓吟道：

“忽闻海上有仙山，山在虚无缥缈间。”

画外声中，云山缥缈。

画外声结束：

“天长地久有时尽，此恨绵绵无绝期。”